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694

2007 年年度报告

目录

一、重要提示	3
二、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三、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4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9
六、公司治理结构	14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9
八、董事会报告	19
九、监事会报告	31
十、重要事项	31
十一、审计报告	44
十二、备查文件	136

一、重要提示

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公司董事长牛钢、董事王志良、姜福德、独立董事王有为、王会全、尉世鹏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会议。董事牛钢、王志良分别书面委托副董事长谷乃衡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董事姜福德书面委托董事薛丽华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王有为、王会全分别书面委托独立董事李玉臻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尉世鹏书面委托刘淑莲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3、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公司负责人牛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常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闫莉应当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1、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缩写：大商股份

公司英文名称：DASHANG GROUP CO., LTD.

公司英文名称缩写：DSG

2、公司法定代表人：牛钢

3、公司董事会秘书：姜福德

电话：0411-83643215

传真：0411-83880798

E-mail: dsjt@sina.com.cn

联系地址：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1号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刘艳华

电话：0411-83643215

传真：0411-83880798

E-mail: lyh66838@sina.com.cn

联系地址：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1号

4、公司注册地址：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1号

公司办公地址：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1号

邮政编码：11600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www.dsjt.com

公司电子信箱：dsjt@dalian-gov.net

5、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1号证券部

6、公司A股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A股简称：大商股份

公司A股代码：600694

7、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2 年 5 月 9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大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大工商企法字 21020011001156-1711
 公司税务登记号码：210202241268278
 公司组织结构代码：24126827-8
 公司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大连市中山区同兴街 67 号邮电万科大厦 24 层

三、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 本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509,732,489.78
利润总额	578,005,835.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3,495,787.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4,252,980.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386,382.67

(二)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34,442.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669,884.24
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小于合并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损益	50,345.3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396,998.10
债务重组损益	511,900.4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122,696.1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42,160,120.20
200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福利费的结余	91,909,476.40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	36,496,287.21
少数股东所占份额	3,371,376.42
合计	119,242,807.31

(三)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07 年	200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5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4,968,766,420.88	11,418,968,169.76	11,371,451,015.47	31.09	9,136,021,859.23

利润总额	578,005,835.16	485,298,076.52	449,693,334.67	19.10	398,153,20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3,495,787.60	301,304,009.25	258,458,294.06	0.73	243,950,107.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4,252,980.29	321,091,194.12	278,245,478.93	-42.62	251,210,256.75
基本每股收益	1.03	1.03	0.88	0	0.831
稀释每股收益	1.03	1.03	0.88	0	0.8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63	1.09	0.95	-42.20	0.86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0.52	11.16	10.11	减少0.64个百分点	10.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9	11.66	10.11	减少0.77个百分点	1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6.39	11.90	10.88	减少5.51个百分点	10.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1	12.42	11.29	减少5.81个百分点	12.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386,382.67	899,501,821.44	870,692,818.23	-1.12	799,371,558.4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	3.06	2.96	-0.98	2.72
	2007 年末	200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5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9,089,421,878.85	7,821,216,611.71	7,692,998,489.72	16.21	6,280,180,841.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884,149,270.02	2,792,234,679.90	2,557,329,078.69	6.87	2,369,401,480.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9.82	9.21	8.71	6.62	8.07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14,553,862	4.95				-14,553,862	-14,553,862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55,360,578	18.85				-14,685,933	-14,685,933	40,674,645	13.85
3、其他内资持股	12,504,335	4.26				-12,504,335	-12,504,335	0	0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12,504,335	4.26				-12,504,335	-12,504,335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82,418,775	28.06				-41,744,130	-41,744,130	40,674,645	13.85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211,299,878	71.94				41,744,130	41,744,130	253,044,008	86.1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211,299,878	71.94				41,744,130	41,744,130	253,044,008	86.15
三、股份总数	293,718,653	100						293,718,653	100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2007年11月19日,公司第一批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获得上市流通权,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大商集团”)向大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大连国资委”)申请出售其所持有的本公司国有股,并递交《关于出售大商股份国家股的报告》(大商有司字[2007]44号)。大连国资委作出《关于同意出售大商股份4.95%国有股的批复》(大国资产权[2007]226号),同意大商集团转让持有的大商股份4.95%计1455万股国有股权。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大连大商国际有限公司	55,360,578	14,685,933	0	40,674,645	股权分置改革承诺	2009年11月17日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14,553,862	14,553,862		0		
其他有限售流通股股东	12,504,335	12,504,335		0		
合计	82,418,775	41,744,130		40,674,645	—	—

3、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至前三年,公司未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2) 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公司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动。

2006 年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大连大商国际有限公司承诺：持有的公司非流通股自 2007 年 11 月 17 日开始交易或者转让；此后 12 个月内挂牌交易出售股份数占公司股份总数不超过 5%，在 24 个月内不超过 10%。其他原非流通股股东分别承诺自 2007 年 11 月 17 日开始交易或者转让。

2007 年 11 月 19 日公司第一批限售流通股 41,744,130 股获得上市流通权，其中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14,685,933 股，国家持有股份 14,553,862 股，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2,504,335 股。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后，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53,044,008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40,674,645 股。

(3)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二) 股东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7,81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大连大商国际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80	55,231,445	-129,133	40,674,645		
中国农业银行—富兰克林国海弹性市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65	10,719,085	5,229,274	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49	10,247,714	-3,416,483	0		
中国建设银行—信达澳银领先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45	10,144,338		0		
交通银行—科瑞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65	7,775,860	5,275,860	0		
中国银行—嘉实稳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59	7,616,633		0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2	6,520,807	-3,529,193	0		
中信实业银行—招商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9	6,444,915	5,843,744	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5	5,739,212		0		
中信实业银行—建信恒久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4	5,700,000	4,275,979	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大连大商国际有限公司			14,556,8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富兰克林国海弹性市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719,08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10,247,714		人民币普通股		

金		
中国建设银行—信达澳银领先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144,338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科瑞证券投资基金	7,775,86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嘉实稳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7,616,63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520,807	人民币普通股
中信实业银行—招商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444,91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9,212	人民币普通股
中信实业银行—建信恒久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国有法人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公司未知流通股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大连大商国际有限公司	40,674,645	2008年11月17日	14,685,933	持有的公司限售流通股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上述承诺期期满后，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出百分之十。
2	大连大商国际有限公司	25,988,712	2009年11月17日	25,988,712	持有的公司非流通股将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上述承诺期期满后，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出百分之十。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1) 法人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大连大商国际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牛钢

注册资本：64,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5 年 11 月 11 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项目投资、物业管理、国内一般贸易（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2) 法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名称：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牛钢

注册资本：18,855.8 万元

成立日期：1995 年 1 月 1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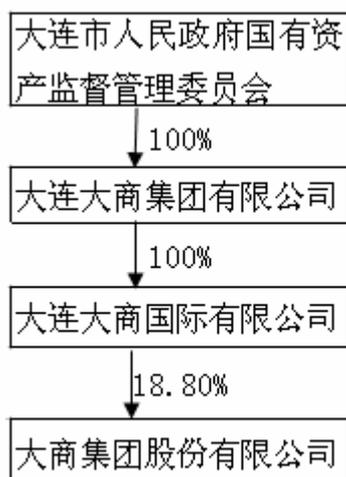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国有资产经营（按国家专项规定办理）；商业贸易、物资供销（专控商品按国家规定办理）、仓储；场地租赁、柜台租赁等。

2007 年 11 月 19 日本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大商集团”）、控股股东大连大商国际有限公司（简称“大商国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截至报告期末，大商集团已经将其持有本公司股票 14,553,862 股全部售出，大商国际出售 129,133 股。至此，大商国际持有本公司 55,231,445 股股票，占公司股权比例为 18.80%，仍是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大商集团不再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由于大商国际是大商集团全资子公司，大商集团仍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4)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3、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期权	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股份增减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报告期被授予的股权 激励情况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可行权股数	已行权数量	行权价	期末股票市价	
牛钢	董事长	男	47	2007年4月26日	2010年4月26日	35,161	35,161					138					否
谷乃衡	副董事长	男	52	2007年4月26日	2010年4月26日							108					否
吕伟顺	董事兼 总裁	男	45	2007年4月26日	2010年4月26日							118					否
王志良	董事	男	51	2007年4月26日	2010年4月26日												是
薛丽华	董事兼 副总裁	女	47	2007年4月26日	2010年4月26日							108					否
王志敏	董事	女	52	2007年4月26日	2010年4月26日												是
曾刚	董事	男	52	2007年4月26日	2010年4月26日												是
姜福德	董事、 副总裁 兼董事 会秘书	男	44	2007年4月26日	2010年4月26日	6,205	6,205					75					否
李玉臻	独立董事	男	67	2007年4月26日	2010年4月26日							8					否
王有为	独立董事	男	63	2007年4月26日	2010年4月26日							8					否
王会	独立董事	男	63	2007年4月	2010年4月							8					否

全				月 26 日	月 26 日												
刘淑莲	独立董事	女	53	2007年4月26日	2010年4月26日							8					否
尉世鹏	独立董事	男	32	2007年4月26日	2010年4月26日							8					否
段欣刚	监事会主席	男	35	2007年4月26日	2010年4月26日							24					否
王晓萍	监事	女	40	2007年4月26日	2010年4月26日							24					否
董爱华	监事	女	50	2007年4月26日	2010年4月26日												是
曲鹏	副总裁	男	51	2007年4月26日	2010年4月26日	26,039	0				注1	85					否
孟浩	副总裁	男	44	2007年4月26日	2010年4月26日							75					否
李常玉	总会计师	女	47	2007年4月26日	2010年4月26日							85					否
合计	/	/	/	/	/	67,405	41,366	/			/	1,106			/	/	/

注 1:

报告期公司高管曲鹏持有本公司的股票变动原因：2007 年 4 月 4 日，公司公布 2006 年度报告的当天，其家属在本人并不知悉的情况下，将该高管所持公司股份全部卖出。上述行为违反了《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又没有及时向公司报告并在交易所公告。公司在编制 2007 年度报告时发现这一情况后，立即责令该高管做了深刻检讨。同时组织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学习《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保证今后杜绝此类行为发生。2008 年 3 月 2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10 次会议审议通过《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 牛钢, 1995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现任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大连大商国际有限公司、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中百联合商业发展有限公司、香港新玛有限公司、麦凯乐(青岛)百货总店有限公司、大连大商集团沈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哈尔滨麦凯乐百货总店有限公司董事长。

(2) 谷乃衡, 1999 年至 2002 年 10 月任大庆百货大楼有限公司董事长, 2002 年 11 月至 2004 年任大商集团大庆地区集团总裁, 2004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

(3) 吕伟顺, 2001 年至今任公司总裁, 2004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董事, 2005 年 11 月

至 2008 年 2 月任大连大商国际有限公司董事、2005 年 6 月至今任大连大福珠宝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 年 10 月至今任大连爱克纳国际时尚贸易有限公司、大连新馨家居用品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

(4) 王志良, 2002 年至今任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 北京天客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兴一大连商业大厦董事长, 公司开发本部部长。2004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董事。

(5) 薛丽华, 2002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会董事、副总裁兼大连新玛特、大商超市集团总经理。

(6) 王志敏, 2001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公司副总裁, 大商集团抚顺百货大楼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 大商集团抚顺商业城有限公司、大商集团抚顺商贸大厦有限公司、大商集团抚顺新玛特有限公司、大商集团抚顺东洲超市有限公司、大商集团抚顺清原商场有限公司、大商集团铁岭新玛特有限公司董事长。

(7) 曾刚, 2001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任大商集团锦州百货大楼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 大商集团锦州锦华商场有限公司、大商集团锦州家家广场有限公司董事长。

(8) 姜福德, 1995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公司副总裁、总部办主任, 2005 年 11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大连大商国际有限公司董事, 2006 年至今任大连阿峰香港酒楼有限公司董事长。

(9) 李玉臻, 1998 年 2 月至 2003 年 2 月任大连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1995 年至今任大连西太平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 年 4 月起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10) 王有为, 1995 年 6 月至 2004 年 8 月任大连市委副书记, 2004 年 8 月至今任辽宁核电有限公司顾问、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7 年 4 月起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11) 王会全, 2001 年 6 月至 2004 年 9 月任大连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大连市委副书记, 主管纪检、监察、政法、信访工作。2004 年 9 月因年龄原因离职。2007 年 4 月起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12) 刘淑莲, 1982 年至今任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师兼北京亚太华夏财务与会计研究中心研究员, 2007 年任华锐重工铸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7 年 4 月起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13) 尉世鹏, 2002 年至 2004 年任辽宁汇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05 年至今任辽宁正成实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7 年 4 月起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14) 段欣刚, 2002 年至今任公司纪委副书记、防损部部长。2007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

(15) 王晓萍, 2002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组织部副部长、干部处处长, 2004 年 6 月起任公司监事会监事。

(16) 董爱华, 2000 年 7 月至 2001 年 7 月任大连商场财务部长, 同年 8 月至 9 月任大商新玛特财务部长, 2001 年 10 月至 2004 年 6 月任公司财务本部处长, 2004 年 6 月起任公司监事会监事。现任大连天河百盛购物中心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17) 曲鹏, 1996 年至今任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 2004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18) 孟浩, 2001 年至今任公司副总裁、公司营销本部部长。

(19) 李常玉, 2001 年至 2003 年任大庆新玛特总会计师、公司财务本部财务处处长、公司副总会计师, 2003 年至今任公司总会计师。

(二)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牛钢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年1月24日	2010年1月24日	否
牛钢	大连大商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5年11月11日	2011年2月13日	否
吕伟顺	大连大商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2005年11月11日	2008年2月13日	否
王志良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裁	2007年1月24日	2010年1月24日	是
姜福德	大连大商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2005年11月11日	2008年2月13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牛钢	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牛钢	中百联合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牛钢	香港新玛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牛钢	大连大商集团沈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牛钢	大连大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牛钢	哈尔滨麦凯乐百货总店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牛钢	青岛麦凯乐商贸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吕伟顺	大连新馨家居用品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吕伟顺	大连爱克纳国际时尚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吕伟顺	大连大福珠宝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王志良	北京天客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否
王志良	中兴-大连商业大厦	董事长			否
王志敏	大商集团抚顺百货大楼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			是
王志敏	大商集团抚顺商业城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王志敏	大商集团抚顺商贸大厦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王志敏	大商集团抚顺新玛特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王志敏	大商集团抚顺东洲超市	董事长			否

	有限公司				
王志敏	大商集团抚顺清原商场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王志敏	大商集团铁岭新玛特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曾刚	大商集团锦州百货大楼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			是
曾刚	大商集团锦州锦华商场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曾刚	大商集团锦州家家广场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姜福德	大连阿峰香港酒楼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董爱华	大连天河百盛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是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和相关同行业企业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水平，依据《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通过绩效考评等综合评价，提出公司董事会成员薪酬计划，经董事会同意后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的高管人员薪酬分配方案经董事会批准后即可实施。公司监事的薪酬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年薪收入同实现利润挂钩，结合个人在公司内部的职务、责任、业绩实行设档定额年薪，同时根据当年度公司经营业绩以及个人政绩、业绩和廉洁自律等方面的综合考核情况，评定个人定档年薪，年薪随考核指标上下浮动。

3、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的董事监事情况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的董事、监事的姓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王志良	是
王志敏	是
曾刚	是
董爱华	是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离任原因
夏春玉	独立董事	换届选举
陈明键	独立董事	换届选举
贵立义	独立董事	换届选举
史德刚	独立董事	换届选举
肖国全	独立董事	换届选举
张石	监事会主席	换届选举

2007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1 次会议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吕伟顺为公司总裁，聘任薛丽华、姜福德、曲鹏、孟浩为副总裁，聘任李常玉为总会计师。

(五) 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在职工为 29,711 人，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为 2,504 人。

员工的结构如下：

1、专业构成情况

专业类别	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6,673
信息技术人员	185
财务管理人员	547
销售人员	19,804
物业人员	2,502

2、教育程度情况

教育类别	人数
硕士及以上学历	90
大学本科学历	2,688
大专学历	5,396
高中、中专、职高、技校学历	15,053
初中及以下学历	6,484

六、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1、报告期公司规范运作及法人治理结构完善情况

为规范治理，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制定了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等重大制度规范，使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提案、审议、决策等各项标准化流程更加合理、高效。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经营运作。

报告期末，公司独立性、人员聘用和业绩评价激励、独立董事制度、信息披露等方面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1)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重新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以保证公司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提高股东大会

的议事效率；公司公平地对待所有股东，最大限度地保护股东权益，特别是社会公众股股东享有的权利；并制定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证券部专门负责接待股东日常来访，并配备投资者咨询专线电话、邮箱和网络交流平台，随时接待股东来电来访；公司未发生公司股东和内幕人员交易以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事项。

(2)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公司董事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修改完善了《董事会议事规则》，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以提高董事会工作效率、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为推动公司建立和完善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报告期公司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设立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并制定各委员会工作细则。

报告期公司所有董事均能认真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恪尽职守，严格自律，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充分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 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公司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公司收购资产、关联交易及公司财务工作进行有效的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全体监事均能认真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严格自律，忠实、诚信、勤勉的履行职责，对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以及财务状况进行监督，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4) 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有效的绩效评价考核办法和激励约束机制，并逐步加以完善。公司以按劳取酬为原则，以绩效挂钩为基础，实行定档年薪制，按照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其进行激励和约束。

(5) 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消费者、供应商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相互之间能够实现良好沟通，共同推进并保障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地发展。

(6) 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相关信息，以及所有可能对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信息，始终把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及时性和完整性放在披露工作的首位，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2008 年公司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规范公司各项制度，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合法利益。

2、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 号）和大连证监局《关于做好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要求，公司认真开展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接受社会公众评议和大连证监局现场检查，形成并披露了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现已顺利完成自查、公众评议及现场检查、整改

提高三个阶段的工作。

第一、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期间完成的主要工作

2007 年 4 月，公司成立了以董事长为第一责任人的领导小组，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管学习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有关文件，对公司本次治理专项活动进行了部署，制定并向大连证监局上报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工作计划。

2007 年 5 月-7 月，公司对照相关法律、法规和通知中所列事项，认真查找公司治理结构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深入分析产生问题的深层次原因，对查找出的问题制订明确的整改措施。

2007 年 8 月-9 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5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和整改情况报告》，并上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大连证监局。公司公告了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接受广大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对公司治理的评议。大连证监局对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进行了现场检查。

2007 年 11 月，公司举行专项治理网上交流会，公司管理层就公司治理的自查情况及整改措施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大连证监局向本公司出具了《关于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专项治理情况的综合评价》（大证监发[2007]310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本公司出具了《关于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治理状况评价意见》。

第二、公司自查和大连证监局现场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1、关于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建立和完善

2007 年 12 月 17 日，经公司 2007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设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并制定三个委员会的工作细则，以进一步健全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的健康发展。

2、关于公司仍需要加快办理部分房屋产权证的问题

公司一直对房屋产权证办理问题高度重视，公司董事长为具体责任人，并将上述工作和责任落实到各单位专人专管，现已取得较大进展。虽然这些权证没办理完毕主要是由于资产收购过程中一些客观原因导致的，但公司将克服各种困难，继续积极开展工作，促使早日办理完毕。

3、关于公司与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

公司与大商集团的同业竞争主要在于大庆地区集团的几个店铺与公司同业竞争。公司于 2007 年 7 月收购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拥有的大庆让胡路商场和大庆龙岗商场的全部资产，收购大庆乙烯百货商场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大庆龙凤商场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及大庆市百大宾馆有限公司 70% 股权。该方案实施后可有效解决公司与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之间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

4、公司财务对子公司的财务核算仅停留在报表层面，没有取得相应的明细，没有对具体的资产状况进行系统分析

公司财务本部要求各子公司财务人员定期对公司的资产、负债情况和经营情况进行分析，总部进行汇总，进行了资产状况分析，今后将进一步加强对于子公司资产状况进行系统分析；财务本部每年至少有一次外部审计，一次内部审计，还根据企业的具体情况不定期进行专项审计，检查制度已经较为完善。但公司近年发展较快，异地店铺每年增加很多，各店的财务人员素质难免参差不齐，导致全面工作不能彻底统一，今后公司将加强培训，严格贯彻相关制度，加强子公司的财务核算，防范和控制各项风险。

5、财务风险偏高

由于商业企业的行业特殊性，各银行只提供流动资金贷款，公司融资只能通过短期借款和资本市场融资取得，而公司近年来不断扩大规模，并且 2002 年至今未能在资本市场融资，扩张资金都是通过短期借款取得，使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2007 年 12 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议案，计划融资 20 亿元，其中 5 亿元偿还银行贷款，3 亿元补充流动资金，融资成功后必将改善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6、为集团公司担保存在风险隐患

公司与集团公司是互为担保，截至报告期末集团公司为公司担保 4.03 亿元，公司为集团公司担保 1.8 亿元，因此，公司认为风险可控。

7、公司章程 110 条批准主题不明确

2007 年 12 月 17 日，经公司 2007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 110 条修改为“公司对外投资、资产重组、资产处置金额在 5000 万元以下，运用资金占公司总资产 10% 以下，须经公司管理层批准”。

第三、对上交所提出的治理状况评价意见的改进措施

在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期间，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了《关于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治理状况评价意见》，对公司透明度评价、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情况、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以及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及公司治理特色做法进行了评价，并提出了如下改善治理状况的监管建议：公司应当以本次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为契机，对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切实加强公司内部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建设和内控制度建设、规范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运作、强化公司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的履职意识，积极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

通过本次开展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不但帮助公司找出了运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了相应的解决思路，而且进一步提高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工作人员对规范运作的认识。公司将继续加强内部管理和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学习，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和稳定健康地发展。

(二)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备注
夏春玉	2	1	1	0	
史德刚	2	2	0	0	
贵立义	2	2	0	0	
肖国全	2	2	0	0	
陈明键	2	2	0	0	
李玉臻	9	8	1	0	
王会全	9	7	2	0	
王有为	9	8	1	0	
刘淑莲	9	9	0	0	
尉世鹏	9	9	0	0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三)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业务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上相互独立：本公司主要经营商品零售兼批发，本公司控股股东大连大商国际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项目投资、物业管理、国内一般贸易等，不参与公司经营。本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销售和管理等系统，生产经营活动完全自主。

2、人员方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在劳动、人事、工资管理等方面均完全独立，公司独立董事及其直系亲属与控股股东也不存在任何利益关系。除公司董事长牛钢兼任大连大商国际有限公司、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王志良兼任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公司总裁吕伟顺和董事姜福德兼任大连大商国际有限公司董事外，公司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在控股股东任职。

3、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资产权属明晰。公司对所属经营场所、经营设备和配套设施、土地等无形资产及对外投资所形成的股权享有完整所有权，并行使相应占有、使用、收益权利。虽然公司尚有部分资产的产权证明未过户办理完毕，但公司对其拥有绝对的控制权和收益权，且不存在权属争议。公司目前正在抓紧办理这些资产的权属证明，以保证公司资产的完整和统一。

4、机构方面：公司已经建立独立、完善的适应公司营运发展的组织和机构体系，公司总部、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分公司构成一个有机、完整的经营体系。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等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任何关系。

5、财务方面：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有独立的财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同使用银行帐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运用的情况。

(四)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根据按劳取酬的原则，对内推行逐级考评制度，实行年薪制等激励机制。公司定期对高管人员进行业绩、能力、思想、廉洁等方面进行综合考核，并结合公司年度工作计划、企业实现的经营业绩等因素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年薪报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和激励机制的建立，提高了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效率和创造性，对公司的发展和业绩的增长起到了较好的促进作用。

(五)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建立与经营理念、发展目标相一致的统一化管理模式，公司早在 2003 年就颁布了《三十五项制度规定》。该项规定深层面、多角度地对公司的人、事、物进行了全方位的规范化和制度化。经过五年来公司全体员工的不懈努力和反复钻研，三十五项制度得到不断修订、改进，其核心理念得到了进一步升华，目前它不仅成为蕴含在公司文化中不可动摇的一面旗帜，更发展成为符合科学化、高效化、一体化的新一代零售管理体系。

三十五项制度的内容主要体现在以下六个方面：

第一、财务审计管理体系

1、会计机构的职责和权限

公司及子公司均设置了独立的会计机构。在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方面均设置了较为合理

的岗位和职责权限，并配备了相应的人员以保证财会工作的顺利进行。会计机构人员分工明确，实行岗位责任制，各岗位能够起到相互牵制的作用，实现批准、执行和记录职能分开。

2、会计核算和管理

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执行国家规定的《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财务会计的补充规定。公司建立了具体的财务会计制度，内容包括对货币资金、销售与收款、采购与付款、成本与费用、存货、固定资产及工程项目、无形资产、担保及对外投资等方面的核算和管理，并明确制订了会计凭证、会计帐簿和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

3、内部审计控制

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工作管理制度，设置了内部审计职能部门和岗位，配备合格的专职审计人员，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经济运行质量、经济效益、内控制度、各项费用的支出以及资产保护等进行监督，并提出改善经营管理的建议，提出纠正和处理违规的意见。

第二、商品管理体系

为实现全公司范围内商品的科学高效控制，保证厂商质量、品牌质量、商品质量，公司针对各店铺和供配货中心制订了《采购招商合同审批汇总制度》，对合同的签订、制定和使用、审查、存档备案、执行、变更、终止、纠纷等问题提出了标准化规范。2007年初公司商品本部又推出了涵盖采购管理、毛利管理、库存管理、合同管理、价格管理的《关于深化集中统一采购的若干规定》、《商品基础管理工作考核评比办法》，对商品供应商接洽到店铺消费终端的全过程进行跟踪管理，使公司能够更加清晰地对商品进行监控和掌握，便于公司对商品利润的掌控。

第三、经营管理体系

为加强对店铺日常经营的统一化管理，形成实时反馈机制，公司从销售管理和营销管理两方面进行统筹。

销售管理方面制定了《日销售计划管理手册》、《日销售计划管理检查评比制度》、《销售统计管理考核办法》等制度，全面细致地对当日销售进行分析、分解，从而使公司能够及时对店铺产生的问题和不足提供较为直接、有效的解决方案，增强了公司控制权的伸缩性。

营销管理方面制定了《营销活动检查制度》、《品牌柜长工作规范》、《会员制工作规范》、《媒体广告统一发布管理办法》等制度，针对营销活动、卖场布局的具体实施不断更新升级，在规范自身管理的同时赢得了顾客的忠诚度，保证了营销活动的圆满进行。

第四、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为实现人力资源管理工作科学化、规范化和程序化，公司制定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汇编》，对劳动用工、薪酬分配、员工福利、工伤管理、员工管理、店堂管理、考核办法等进行了明确细致的规定，形成了一套针对性极强的人事管理体制。在保障员工基本权益的同时，公司实施差异化管理，从而进一步发掘员工的工作潜能。

第五、新店开发管理体系

为建立规范系统的新店开发流程，提高新店开业质量，确保开业成功，公司新店开发管理分为店铺开发和店铺建筑两大业务。

店铺开发方面，公司结合多年并购店铺实际经验制定了《新店开业申报、验收、批准制度》、《新店购并流程及规范》等规章制度，规范包括前期调研、初审、签订意向书、对口考察、制定方案、实质性谈判、签订合同、接管等具体操作流程，为公司拓展店铺收购提供了样板化模式，提高了对外规模扩张的效率。

店铺建筑方面，公司制定了《工程合同条款及付款规定》、《关于加强装修改造工程管理的若干规定》等规章制度，对项目申报、立项、设计、预算、招投标、施工管理、工程款支付、验收、决算等全部流程统一规范，形成有效的管理约束机制，为工程项目的顺利交接作了良好的铺垫。

第六、防损纪检监察管理体系

为震慑腐败，减少利润流失，总结多年零售业防损经验，公司建立了一套纵向严控渠道，横向监管业态的强大新型防损体系。

纵向推行《领导干部禁忌制度》，《惩治内部贪盗条例》、《关于严禁体外循环的规定》、《关于严禁私设小金库的规定》、《关于足金（黄金、铂金）的防损管理规定》、《赠品防损管理规定》、《仓储防损管理规定》、《退换货防损管理规定》等一系列根据岗位特色量体裁衣制定的规章制度，切实做到严把供应商入口关、严防经营者管理关、严卡营业员销售关，使公司真正做到防微杜渐，警钟长鸣。

横向推行《百货防损工作实施意见》、《绩效审计制度》及《超市防损工作流程》等针对不同业态制定的防损制度，从商品损耗、费用支出、合同执行、日常管理等方面进行控制，为公司降耗节能、挖潜增效提供了坚实的保障。

(六) 公司披露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和审计机构的核实评价意见

本公司不披露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和审计机构的核实评价意见。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1、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26 日召开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7 年 4 月 27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二)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1、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于 2007 年 7 月 9 日召开 2007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7 年 7 月 10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17 日召开 2007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7 年 12 月 18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八、董事会报告

(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公司报告期总体经营情况

公司 2007 年末总资产 90.89 亿元，同比增长 16.21%；净资产 29.84 亿元，同比增长 6.87%，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49.69 亿元，同比增长 31.09%；实现利润总额 5.78 亿元，同比增长 19.10%；实现净利润 3.27 亿元，同比增长 2.31%；每股收益 1.03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 亿元。公司总体经营情况概述：

第一、公司的规模优势和行业地位

公司已经在 5 省 30 余市（县）拥有百余家店铺，总建筑面积 200 余万平方米；公司总资产 90 多亿元，经营商品品种超过十种；2006 年度销售额位于全国百货零售业上市公司第一，公司规模优势显著。作为一家全国性百货零售业的龙头企业，公司基本建立了从采购、零售、仓储、配送、安装、维修至保养的一体化服务体系，销售终端网络日益强大，并与国内外数

百家名优产品生产厂家建立了稳定的业务关系。公司引领着行业发展的最新潮流，在国内零售业占居举足轻重的地位。

公司零售业务拥有百货、超市和电器三大业态，而作为主力业态的百货又有新玛特、麦凯乐、千盛、现代综合百货四种细分业态。麦凯乐汇集了当今世界最流行的商品与元素，集合了国际知名品牌，是高档连锁百货店；新玛特示范了全新的生活模式、提供全方位的综合服务、是展示现代生活的窗口和实现精神追求的购物佳所；千盛作为公司推出的新型业态，可谓时尚、年轻商品的代名词。大商股份的多种经营业态，集多种功能为一体、全方位满足顾客需求、辐射面广、价格优势明显，代表着现代商品流通业的潮流与趋势。

第二、先进的系统化管理模式

专业化、系统化及核心部分的集权管理，成为公司最重要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公司通过统一规范各专业系统的管理制度和流程，加强对连锁店铺的一体化管理控制，对核心部分实行集权式管理：财务实行垂直管理，各单位的财务人员均由公司总部直接委派；对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建设和应用实施垂直管理，各店铺的软件开发使用，设备购置，由信息中心统一控制和安排；对店铺控制用工总量，工资分配实施统一挂钩分配政策；对骨干商品实行集中采购统一配送；将店铺开发、开业的审批权限集中在公司董事会。

在发展过程中，公司不断学习借鉴国内外大型连锁经营企业管理的模式，并结合自身实际和环境条件，调整变化，注重制度建设和体系化管理。随着连锁业务的不断发展，公司的管理理念已深入每位员工的心中，形成了与现代企业管理相适应、与连锁百货发展相适应的有特色的企业管理理念。

第三、成熟的企业规模扩张经验

公司经过多年的收购兼并经验积累，目前在新店开发方面已形成了选址、布局规划、商品组合规划、招商、营业装修、开业促销、总结提高等一整套成熟规范化制度，为公司的对外规模扩张奠定了雄厚的基础，实现了立足东北、走向华北的目标。公司成为国内零售业异地扩张成功的典范，销售总额、网点布局、经营管理、门店扩张等都名列同行业前茅。

第四、商业信誉

公司坚持采取实际措施培育并维护在市场上良好的信誉。公司重视银行信用及对供货商的信用，与供货商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不仅维护了厂家的正当利益，并且能够减少公司商品因季节性变化带来的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是以零售为主业的服务型企业，坚持诚信为本、服务至上，多次荣获行业殊荣。在诚信建设、抵制假冒伪劣商品、维护消费者利益、规范市场经济秩序方面公司彰显“无限发展，无微不至”经营理念，推动了公司诚信建设和快速健康地发展。大商股份一切经营活动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就是为消费者提供好的商品、低的价格、优的服务，并让购买环境和购买过程充满温情、温馨，“无微不至”的理念已深入人心，并在具体的经营活动中全方位落实。这些使公司赢得了良好的商誉，并逐步成为国内零售业的领头羊。

2、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情况

(1) 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经营范围：食品、副食品、劳保用品、商业物资经销（专项商品按规定）；书刊音像制品、金银饰品、中西药、粮油零售；金饰品、服装裁剪加工；农副产品收购；仓储；电子计算机技术服务；经销本系统商品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木屑收购加工；出租柜台；展览策划；互联网上网服务；移动电话销售；婚庆礼仪服务；房屋出租、场地出租、物业管理；电子游戏、餐饮、钟表维修、汽车销售、广告业务经营（限分公司经营）；国际民营航空旅客和货物运输销售代理（含港、澳、台航线；危险品除外）；铁艺加工；普通货运（限分公司经营）；信息服务业务。

公司主营：商品零售及批发。

(2) 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13,865.01	占采购总额比重	9.23%
前五名销售客户销售金额合计	110,300.79	占销售总额比重	7.89%

3、报告期公司财务情况说明

第一、资产构成同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占总资产比重 (%)	期初数	占总资产比重 (%)	同比增减百分点
存货	1,478,132,929.95	16.26	1,046,885,184.68	13.39	2.88
固定资产	4,042,248,147.17	44.47	3,738,458,204.15	47.80	-3.33
无形资产	944,501,706.46	10.39	964,432,799.45	12.33	-1.94
短期借款	789,942,000.00	8.69	1,010,600,000.00	12.92	-4.23
应付账款	2,059,088,811.80	22.65	1,494,254,959.89	19.11	3.55
预收款项	567,195,712.67	6.24	233,934,434.84	2.99	3.25
其他应付款	1,059,092,392.45	11.65	1,022,292,938.28	13.07	-1.42
长期借款	714,040,650.30	7.86	323,899,115.67	4.14	3.71

变动原因说明：

(A) 存货比期初增加 43,124.77 万元，增长率 41.19%，原因在于：报告期公司继续扩大企业规模，店铺数量不断增加，从而导致存货增加；而且公司不断推出营销活动，加大促销力度，相应增加商品采购力度也增加存货。

(B) 公司报告期新收购伊春百货、铁岭新玛特、抚顺万隆商厦等多家新店，导致固定资产比期初增加 30,378.99 万元，增长率 8.13%。

(C) 报告期公司增加无形资产摊销导致无形资产比期初减少 1,993.11 万元，降低率 2.07%。

(D) 短期借款比期初减少 22,065.8 万元，降低率 21.83%，系公司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E) 应付账款比期初增加 56,483.39 万元，增加率 37.80%，系公司采购欠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F) 预收款项比期初增加 33,326.12 万元，增长率 142.46%，系公司本期店铺规模扩大和部分地区的团购销售增加所致。

(G) 长期借款比期初增加 39014.15 万元，增长率 120.5%，原因在于公司增加长期银行贷款所致。

第二、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项目	2007 年 (元)	2006 年 (元)	增减比例 (%)
营业收入	14,968,766,420.88	11,418,968,169.76	31.09
营业总成本	14,459,790,072.94	10,912,971,682.72	32.50
销售费用	497,253,630.79	385,159,495.55	29.10
管理费用	1,721,567,231.03	1,236,394,768.31	39.24
财务费用	121,501,657.23	93,169,393.38	30.41
资产减值损失	42,226,549.51	20,882,653.21	102.21
营业外收入	85,610,963.93	16,007,555.44	434.82
所得税费用	251,381,515.08	166,038,449.14	51.40

变动原因说明：

(A) 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3,549,798,251.12 元，增长率为 31.09%，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新增了店铺规模及各店铺继续加大对市场的促销力度，使公司的收入进一步得到提高。作为零售企业，销售额的增加同时也相应拉升营业成本。

(B) 本期销售费用比同期增加 112,094,135.24 元，增长 29.10%；管理费用比同期增加 485,172,462.72 元，增长 39.24%。增长原因主要系本期新增店铺增加所致，即本期比同期新增加了郑州新玛特、青岛麦凯乐、七台河新玛特、伊春百货、儒商百货和桦南购物中心等店铺。

(C)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28,332,263.85 元，增长率为 30.41%，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长期银行贷款增加和国家贷款利率上调，增加了利息支出，以及手续费亦较同期增加所致。

(D)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21,343,896.30 元，增长率为 102.21%，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应收款项比同期增幅较大，计提坏账准备的基数增加，同时本期公司对预付账款也计提了坏账准备所致。

(E)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69,603,408.49 元，增长 435%，主要原因为：第一、公司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增加；第二、公司本期政府补贴收入增幅较大；第三、公司依据法院判决书收取沈阳鹏利广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装修补偿金 2,370 万元，获得的租金减免 1,711 万元。

(F) 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增加 85,343,065.94 元，增长率为 51.40%，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实现的应税利润总额较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4、现金流量构成变动情况

项目	2007 年（元）	2006 年（元）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386,382.67	899,501,821.44	-1.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7,858,157.83	-606,880,300.3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79,178.18	271,293,280.27	不适用

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化幅度不大。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3.09 亿元，主要原因：第一、2006 年公司得到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向公司以现金方式清偿的 2.13 亿元资金占用款项，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偏高；第二、报告期内利率增加导致支付利息较多，公司本年支付股东红利较去年有所增加。

5、公司的房产设备利用、产品的销售或积压情况

公司拥有丰厚的地处黄金地段的商业地产资源，其中自有店铺建筑面积超过 120 万平方米，租赁店铺建筑面积超过 80 万平方米。公司对所属经营场所、经营设备和配套设施享有完整所有权，并行使相应占有、使用、收益、处分权利。虽然公司尚有部分资产的产权证明未过户办理完毕，但公司对其拥有绝对的所有权和控制权。公司目前正在抓紧办理这些资产的权属问题，以保证公司资产的完整和统一。

公司主要的经营模式是联销、自营及租赁经营。目前大部分百货商品采用联销模式销售，商品所有权在出售前归供货商所有，不存在商品积压、滞销情况。只有不适合采取联销模式或属于专营产品的知名品牌黄金珠宝、化妆品、名表、大家电、烟、酒等采取自营方式经营。

报告期末公司库存商品余额为 14 亿元，其中主要为进口名表、黄铂金和家电，对于规模如此庞大的公司来讲，该数据正常健康。

6、公司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单

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注册资 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1	大商集团抚顺百货大楼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7,780	29,406.54	17,470.25	4,638.44
2	大商集团抚顺商业城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500	8,116.76	1,608.12	890.27
3	大商集团抚顺商贸大厦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500	7,547.18	1,473.03	318.82
4	大商集团抚顺新玛特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烟、酒、糖、茶等	480	11,144.48	3,936.23	2,448.48
5	大商集团抚顺东洲超市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50	3,096.34	346.31	222.26
6	大商集团抚顺清原商场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50	797.98	189.26	130.74
7	大商集团锦州百货大楼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3,889	15,741.65	6,879.05	748.06
8	大商集团锦州锦华商场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500	1,292.42	527.51	17.04
9	大商集团锦州家家广场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50	122.86	86.77	27.73
10	大商集团本溪商业大厦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6,220	20,562.69	12,269.36	2,366.59
11	大商集团营口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3,000	7,460.18	-3,086.51	-518.83
12	大商集团牡丹江百货大楼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5,700	23,610.40	12,375.49	3,736.82

13	大商集团牡丹江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1,000	20,233.64	303.43	718.67
14	大商集团鸡西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1,000	16,580.76	3,443.91	1,914.21
15	大商集团七台河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1,000	14,454.74	1,181.74	328.62
16	大商集团沈阳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国内商品贸易(国家限定除外)、出租柜台、商品展览展示服务	26,000	67,907.96	27,868.83	1,085.36
17	大连大商集团沈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自有房屋租赁及房屋物业管理	1,000	27,054.16	1,661.76	773.69
18	大商集团佳木斯百货大楼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2,500	18,661.44	6,164.64	1,256.92
19	大商集团佳木斯华联商厦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1,800	10,096.31	4,953.90	1,015.98
20	大商集团吉林百货大楼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1,000	13,893.29	2,327.29	85.01
21	大商集团阜新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1,000	18,982.99	4,693.02	3,298.54
22	大商集团阜新千盛百货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日用杂品等	700	4,555.15	1,281.11	692.87
23	大商集团郑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5,000	26,743.46	2,723.76	1,184.86
24	大商集团大庆长春堂药店连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化学药制剂、中成药、抗生素、医疗器械等	200	953.61	353.75	98.73
25	麦凯乐(青岛)百货总店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批发、零售:日用百货,服装鞋帽、家用电器等;	20,000	65,878.06	10,875.97	-5,703.96
26	大连亚瑟王服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衬衫制造、兼营;进出口业务进料加工及三来一补	1,500	3,016.66	1,361.05	-118.25

27	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商业零售、酒店、 餐饮、写字楼出租等	30,000	114,403.63	60,980.14	6,661.35
28	大连大福珠宝经营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金银饰品、珠宝首饰、 工艺品配送	100	5,771.03	800.61	681.45
29	香港新玛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进出口、批发零售、 生产设计、广告策划、 投资租赁、餐饮娱乐	280万美 元	28,048.97	29,101.27	602.62
30	大连阿锋香港酒楼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餐饮服务与管理	200	1,543.01	-220.85	-124.77
31	中百商业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 交电等	1,500	1,604.57	1,581.61	-8.59
32	大商集团佳木斯新玛特购物 广场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	针纺织品、百货、 塑料制品、服装、 鞋帽、珠宝等	1000	6,595.88	488.67	-511.33
33	大商集团桦南购物中心有限 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 交电等	300	289.08	131.12	-168.88
34	大商集团山东济南人民商场 儒商百货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日用百货、针纺 织品、服装鞋帽、 工艺品、家具等	720	12,381.82	118.77	364.25
35	大商集团伊春百货大楼有限 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 交电等	1698	7,331.79	1,092.68	-512.36
36	哈尔滨麦凯乐百货总店有限 公司	有限责任	批发、零售、钟 表、相机维修等	2000	1,881.16	1,880.69	-119.31
37	漯河千盛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纺织、服装及日 用品, 首饰等	1000	986.22	-85.41	-385.41
38	漯河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 司	有限责任	纺织、服装及日 用品, 首饰等	1000	594.68	165.51	-134.49
39	大连爱克纳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服装、服饰、鞋 帽、箱包批发	100	2.57	-15.30	-15.30
40	大连新馨家居用品经营有限 公司	有限责任	家居用品的批发 业务	100	298.19	-0.91	-0.91
41	大庆市百大宾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住宿, 主、副食, 房屋出租	100	659.64	388.36	-26.02

42	大庆千盛百货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服装、百货、针纺织品、鞋帽等	30	1064.94	-666.70	-218.19
43	大庆市龙凤购物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	国内商业、房屋租赁	100	387.84	293.37	-26.34
44	大商集团铁岭新玛特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500	15,344.82	17.90	-482.10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国内消费市场呈现稳步增长的态势，中国零售业正处于大发展时期。中国零售市场是世界最具潜力的市场之一，未来随着宏观经济运行的持续快速增长和居民消费环境的进一步改善，消费增长空间还将进一步拓宽。过去几年，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都保持着年均 10% 以上的增长速度。城市化进程、居民收入增长将推动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持续提升，而中高收入人口的增多将促进消费升级趋势的日益明显。长期来看，随着经济的持续发展和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中国零售业拥有巨大的发展潜力。中国将有望成为全球最大的消费市场并拥有收入、盈利能力全球领先的零售企业。中国拥有巨大的消费市场，消费升级和零售行业整合也才刚刚开始。因此，我国零售商普遍面临一个较好的需求环境，把握机遇、具有竞争能力的公司将脱颖而出。

零售百货行业整合空间较大。中国零售业正由单一百货业发展为以百货业为主的多业态格局，连锁经营成为零售业发展主流。百货业在零售业态中具有较大发展空间，现代百货业趋于成熟，实现业态的多元化发展。只有那些积极变革和创新的优秀百货企业，才能在零售业多业态的竞争格局中，获得生存和发展。

2、公司未来发展面临的机遇和挑战及应对措施

展望未来，零售业内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特别是对资源的争夺将进一步加剧。随着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以及全面取消了对外资国内零售企业在地域及持股比例等方面的限制，国内城市商业网点的建设速度不断加快，国外大型商业企业也以多种形式进入国内大中型城市，并以其先进的管理方式和营运模式给内资零售企业带来了冲击，百货零售行业的竞争日趋激烈。面对如此竞争局面，国内零售商开始大规模扩张和重组，开始改变单一的经营方式。一方面，跨区域经营渐成气候，大型商业零售企业纷纷跨区域设立连锁门店；另一方面，商业零售企业通过兼并收购实现强强联合以增强自身的竞争能力。零售百货业地域特征明显、优质网点资源获取难度较大。优质商圈的网点资源对于百货零售商而言尤为重要，本土百货零售商往往已经通过抢先占据所在城市的优质网点资源而建立了一定的先行者优势和进入壁垒。因此，凭借良好的品牌和管理能力，通过收购或先租后买方式进行跨区域扩张，是大商股份这样从事跨区域发展的全国连锁百货企业迅速发展壮大，增强自身竞争能力的有效途径，公司面临着难得的发展机遇。

面对激烈市场竞争，公司依托连锁模式，积极进行外延扩张，力争在全国构建起强大的零售网络，主要加强以下几方面工作：

第一、整合区域化商业资源

从 1998 年开始，公司积极购并东北城市核心商圈老的百货类国有资产，适时果断地介入行业整合进程，使公司最终在东北三省覆盖形成庞大而稳固的“东北店网”。在东北地区已树立稳固的绝对优势之后，公司选择进军在地域上与东北区域邻近，而且容易借助在东北区域已建成的庞大店网和强大市场控制力的华北地区。

2007 年，公司收购或者租赁多个商业项目，分别位于辽宁铁岭、鞍山、黑龙江佳木斯、

伊春、河南郑州、漯河、信阳等。另外公司四个融资项目分别位于山东淄博、四川自贡、山西太原和辽宁庄河，上述项目均属于当地优质零售地产，收购价格具有吸引力，由此公司的全国连锁版图又向华北拓展了一大步。这些项目的注入将使“华北店网”得以巩固和充实，公司将在华北市场获得更大的认可。这些商业资产后续发展潜力较大，通过输入公司的先进管理经验和领先的业态模式，有望在正常盈利期为公司贡献丰厚利润，这将成为公司未来几年可期的盈利增长点。

公司的店网发展战略使公司强大的市场控制力继续增强，这不仅为竞争对手树立难以逾越的壁垒，由此也保证公司资产和业务价值能够稳步提升，为未来发展和提升业绩提供充沛的动力。

第二、提升营销及品牌建设

营销方式和品牌建设对零售业公司业绩影响至深，公司每年投入大量精力探求营销方式的创新，根据地域特征、风情文化、消费者心理，结合消费者需求开展多种形式大规模的营销活动。

品牌建设包括公司品牌的提升和品牌商品的引进。公司在自身品牌建设方面一贯坚持通过媒体获得消费者的认知，通过营销方式获得消费者的认同，通过诚信销售获得消费者认可的原则，使大商声誉在公司扩张的进程中不断融入消费者心里，从而获得稳固的市场份额。在品牌商品引进方面，公司一直不遗余力地加紧与国际一线品牌供应商的合作：一方面管理层通过拜访谈判拉近合作契机；另一方面通过调整店铺定位、经营格局吸引合作商加盟。

第三、坚持人才持续引进

公司为建造一支高素质、懂经营的年轻管理团队，持续推行人才的引进和培养，不断选拔、吸收国内知名高校热爱零售业的优秀人才，通过全方位的理论实践培养，填充在各种管理岗位需求。此外，广渠道、多层次地向社会公开吸纳各界精英，全面提升各业态的专业化程度。

第四、加强信息化建设

公司所属店铺全部实现信息系统联网管理，在财务、人事，尤其商品的进、销、存等方面，信息系统发挥重大作用。系统高度强化合同和折扣率的统一管理和结算，成为支撑公司日常运营和管理 and 提供有效决策的工具。

公司不断加强信息化系统的创新建设：在原有技术基础上对 MIS 版本升级，实现软件模块化，使审核流程设定更灵活，权限控制更有效、严格、完善；启用远程模式，远程培训和视频会议系统为总部与外埠店铺及时交流提供技术支持；在保证物流供应配货、合同审核、经营跟踪等信息化流程的基础上，推行店铺联网、网上商城的经营运作。

3、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一直致力于建设一个全国的大商和世界的大商，追求“无限发展”的业务规模和“无微不至”的服务质量。近期发展战略和目标是：采用购并、自建、租赁等多种形式，以集中采购、连锁经营、电脑联网、创新业态为手段，扩大公司经营规模，做透、做细“东北店网”，巩固、完善“华北店网”，并不失时机向中西部等其他区域延伸、向上述地区中心城市和重点城市渗透。目前公司已基本建成“东北店网”，正全力建设“华北店网”，并寻机进入中西部开店设点。

4、公司新年度经营计划

公司在 2008 年继续扩大企业规模，从而扩大市场占有率，提升销售额，计划营业收入

同比增长 20%。

经营利润总额 6 亿元，另有债务重组 3.6 亿元，2008 年利润总额合计 9.6 亿元。

2007 年费用同比增长 36%，预计 2008 年公司要新开 10 多家新店，而且新《劳动法》实施后导致公司员工工资性费用总额可能同比大幅增加，即公司在支付现有店铺费用外还要负担较大新增费用。因此预计 2008 年费用同比增长 30%以上。

公司主营零售，成本费用随收入增加而扩大，商品销售成本不构成公司经营指标。

5、公司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近几年公司对外扩张所需的资金，均依靠公司自身的资本积累以及通过银行贷款获得。快速发展使公司得以在短时间内占领市场、掌握主动权，但同时也给公司的资金运用带来巨大的压力。

公司 2007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的 200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议案，公司计划募集资金 203,972 万元。其中 12 亿元用于收购新店铺，继续拓展企业规模；5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以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改善公司的财务结构、减少财务费用支出；3 亿元将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增强公司流动性、降低偿债风险，保证公司在正常经营的基础上，机动把握获取优良项目机会，及时作出投资运作决策，不断提高公司收益水平。

(二)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行业						
百货	8,584,480,308.04	7,116,039,259.70	17.11	37.62	42.15	减少 2.64 个百分点
超市	2,881,259,604.66	2,550,328,367.58	11.49	40.09	39.17	增加 0.59 个百分点
家电	3,190,671,700.30	3,071,368,465.78	3.74	37.83	33.55	增加 3.09 个百分点
其他	1,896,707,897.16	767,725,451.53	59.52	26.33	26.90	减少 0.18 个百分点
抵消	1,584,353,089.28	1,584,353,089.28				
合计	14,968,766,420.88	11,921,108,455.31	20.36	31.09	31.71	减少 0.37 个百分点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大连地区	5,256,186,136.86	14.19
辽宁地区(不含大连)	4,375,380,359.84	30.44
黑龙江地区	3,568,199,984.34	19.00
吉林地区	246,177,778.59	34.62
山东地区	899,284,120.25	1,393.25

河南地区	602,749,200.05	197.40
其他	20,788,840.95	18.90
合计	14,968,766,420.88	31.09

(三) 公司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额为 12,733,052.59 元，比上年增加 100,000 元，增加的比例为 0.79%。

被投资的公司情况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备注
大连新玛特新光酒楼有限公司	餐饮	46.67	
锦州市城市信用联社	金融	3	
吉林市商业银行	金融	3.33	
佳木斯市正源投资担保公司	金融	0.05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	0.056	
江苏炎黄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商务	0.26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1) 投资建设佳木斯新玛特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 31 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佳木斯市宜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承租一部面积为 78,600 平方米的整体建筑。报告期公司投资 1851.5 万元对其进行装修改造，并将其注册为大商集团佳木斯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投资 900 万元，占 90% 权益。佳木斯新玛特已于 2007 年 12 月 29 日正式开业。报告期末佳木斯新玛特总资产 6595.88 万元，净资产 488.67 万元，由于该店经营时间较短，亏损 511.33 万元。

(2) 投资成立伊春百货大楼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 31 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王立涓等 91 位伊春市百货大楼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 1600 万元价格受让伊春百货全部股权及附属该股权的一切权益，并注册成立大商集团伊春百货大楼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698 万元，公司投资 1698 万元，占 100% 权益。报告期公司投资 6466.72 万元对其进行装修改造。改扩建后的伊春百货大楼于 2007 年 10 月 1 日正式开业，在经营面积、外观形象、经营格局、商品档次、购物环境、配套设施等诸多方面都有全新提升，以时尚、流行和全新经营理念打造伊春市一流的百货店。

报告期末伊春百货大楼总资产 7331.79 万元，净资产 1092.68 万元，由于开业初期费用较大，亏损 512.36 万元。

(3) 投资成立铁岭新玛特

根据公司子公司大商集团抚顺百货大楼有限公司（简称“抚百”）与铁岭裕路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铁岭财政资产经营公司签订的《资产转让协议书》，抚百以 16,100 万元价格受让建筑面积 53,028.22 平方米的裕路商城。报告期抚百支付 4240 万元收购款，并投资 2813.80 万元对其进行装修改造，公司在此处物业成立的铁岭新玛特于 2007 年 12 月 21 日正式开业，成为铁岭当地面积大、业态新、服务好、档次高、品种全的现代化购物广场，填补公司在铁岭市场的空白。

(4) 抚百万隆商厦扩建

根据公司子公司大商集团抚顺百货大楼有限公司与抚顺万隆商厦有限公司签订的《房地产及设备（资产）转让协议书》，抚百以 5500 万元受让面积为 13809.41 平方米的万隆商城。报告期抚百支付收购款 4453 万元，由于该处房产紧邻抚百，抚百收购该处房产后投资 1179.7 万元将其与抚百大楼连成一体，从而扩大抚百经营面积，提升抚百盈利能力，为今后经营战略调整创造空间和潜力。2008 年 1 月扩建后的抚百开业纳客。

(5) 齐齐哈尔新玛特装修工程

根据 2005 年 8 月公司与大连大商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公司承租对方负责开发承建的齐齐哈尔新玛特大楼。报告期公司投资 3139.5 万元对新建成大楼进行装修，截至 2007 年 12 月齐齐哈尔新玛特筹备工作就绪，待建筑设备设施交付使用后正式开门纳客。

(6) 投资成立哈尔滨麦凯乐

根据 2006 年 7 月公司子公司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与大连大商集团哈尔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的《房屋租赁合同》，国贸大厦承租对方负责开发承建的大商哈尔滨麦凯乐购物广场大楼中商场部分。国贸大厦注册成立哈尔滨麦凯乐百货总店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占 100% 权益。哈尔滨麦凯乐定位高端，目前已经引入路易威登等多个国际一线品牌入驻，公司计划将其打造成为哈尔滨乃至全东北最高档店铺，预计于 2008 年十一开业。

(7) 本溪商业大厦楼层扩建

报告期公司投资 1276.74 万元对本溪商业大厦进行楼层扩建改造工程，改善本溪商业大厦整体购物环境，提升其经营业绩。报告期，本溪商业大厦实现净利润 2366.59 万元。

(8) 投资成立漯河新玛特、漯河千盛

公司子公司大商集团郑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分别与漯河市华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漯河市小胖量贩有限公司签署《租赁合同》，郑州新玛特分别承租建筑面积 29700 平方米的中汇广场和建筑面积 36097.45 平方米的小胖统领百货。公司分别注册成立漯河千盛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和漯河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均为 100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分别投入 270 万元，占实收资本 90%。

漯河千盛已于 2007 年 12 月 29 日正式开业，由于报告期经营时间较短，亏损 385.41 万元。

公司将漯河新玛特定位于漯河市档次最高、规模最大的购物中心，公司目前正在论证经

营定位和布局规划，筹备招商，计划于 2008 年 10 月开业。

(9) 计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资金投向的项目

2007 年 12 月 17 日公司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依据签订的四个融资项目协议书，支付收购淄博商厦有限责任公司 60% 股权定金 1000 万元；支付收购自贡市英祥商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定金 1000 万元；支付收购山西超世纪商贸广场房地产 3000 万元定金由各方共同监管；支付收购庄河金龙大厦定金 2300 万元由交易各方共同监管。

(四) 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

(五)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 公司于 2007 年 1 月 8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 31 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7 年 1 月 9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 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2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 32 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7 年 4 月 4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3) 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26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1 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7 年 4 月 28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4) 公司于 2007 年 6 月 21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2 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7 年 6 月 23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5) 公司于 2007 年 7 月 4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3 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7 年 7 月 6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6) 公司于 2007 年 7 月 12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4 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7 年 7 月 14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7) 公司于 2007 年 8 月 17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5 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7 年 8 月 21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8) 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 19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6 次会议，审议通过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9) 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 19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7 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7 年 11 月 21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10) 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 29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8 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7 年 11 月 30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11) 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17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9 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7 年 12 月 18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1) 经 2007 年 4 月 26 日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 200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06 年末总股本 293,718,65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30 元（含税），共计派发红利 9,692.72 万元，结存未分配利润 55,555.11 万元，结转下

一年度。5月18日公司刊登了《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股权登记日为2007年5月24日，除息日为2007年5月25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2007年5月29日。

(2) 经2007年7月9日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决定在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前提下，为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向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5亿元人民币资金贷款提供担保。

2007年7月10日公司作为保证人与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公司为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自2007年6月26日至2007年11月25日期间与大连银行签订的所有借款合同项下全部借款本金余额之和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提供保证。

(3) 经2006年10月27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于2007年11月19日正式上市流通。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循股东会决议，按照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相关股东承诺，于2007年11月13日代表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提出上市申请。本次有限售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41,744,130股，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7年11月19日。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是董事会设立的专门机构，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本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公司2007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成立。审计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专业会计人员担任。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认真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1、认真审阅了公司2007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与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协商确定了公司2007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2、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认真审阅了公司初步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并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

3、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审计报告提交的时间进行了沟通和交流；

4、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再一次审阅了公司2007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并形成书面审议意见；

5、在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公司2007年度审计报告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年度会议，对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从事本年度公司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就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以及下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等事项进行表决并形成决议提交公司2007年度董事会审议。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董事会设立的专门机构，负责制定、审核董事会成员（非独立董事）及公司高管人员的考核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制定、审核董事会成员（非独立董事）及公司高管人员的薪酬政策及方案。本届董事会薪酬委经公司2007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成立。委员会由公司5位独立董事组成。

公司薪酬委自设立以来，各位委员均能够勤勉尽责，严格执行《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各项规定。报告期内，薪酬委对公司董事会成员和高

管人员进行了考核和评价，将公司经营业绩与董事会成员和高管人员的报酬相结合，提出了上述人员 2007 年度的薪酬数额，报公司董事会审议。

报告期内，薪酬委根据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有关法律、法规和《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公司董事会成员和高管人员的薪酬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在 2007 年年度报告中所述董事和高管人员所得薪酬发放、披露的情况真实、准确，未有违反上述制度的情形发生。

(六)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经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07 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0,349.58 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77,844.22 万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411.78 万元，分配普通股股利 9,692.72 万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96,042.20 万元。200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定为：以公司 2007 年末总股本 293,718,65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30 元（含税），共计派发红利 9,692.72 万元，结存未分配利润 86,349.49 万元，结转下一年度。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 1、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2 日召开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 8 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06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公司 200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关于推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候选人的议案》。
- 2、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26 日召开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 1 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公司 200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 3、公司于 2007 年 8 月 19 日召开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 2 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0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 4、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 19 日召开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 3 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0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07 年各项经营决策程序合法，报告期公司能够严格对照中国证监会相关文件的要求，重新修订《公司章程》及各项议事规则，有效完善内部控制体系，防范了管理和财务风险，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能恪守职责，严格自律，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通过对公司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的检查，认为公司严格执行了会计准则和财务制度，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健全，2007 年度财务报告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及对所涉事项做出的评价是客观、准确、公正的。

(四)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公司的资产收购行为是严格以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的报告为依据，合理确定收购价格，按照公平、公正原则进行操作的，未发现内幕交易，亦无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现象发生。

(五)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在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未发生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现象，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合理，程序规范，没有发现内幕交易，符合国家有关政策规定，没有损害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

十、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关于日本清水建设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清水建设”）因建筑合同纠纷事项诉本公司之子公司大连国际商贸大厦一案，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04 年 12 月 29 日做出 (2000) 辽民初字第 6 号《民事判决书》，详见 2004 年 12 月 31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公告。

2005 年 1 月 24 日，日本清水建设株式会社于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最高人民法院于 2006 年 12 月 26 日下达 (2005) 民一终字第 28 号《民事判决书》，终审维持原判。详见 2007 年 1 月 17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公告。

由于清水建设在法定履行期限后仍未履行判决结果，公司已于 2007 年 1 月 22 日向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目前，本案正在执行过程中，公司将及时公告该案件的进展情况。

2、关于沈阳鹏利广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鹏利”）因房产租赁合同纠纷诉本公司一案，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主持双方调解并于 2007 年 4 月 10 日下发 (2005) 辽民一初字第 6 号民事调解书，双方和解内容如下：解除双方《租赁合同》；本公司承租的 A 座租金交至 2004 年 9 月 10 日止；沈阳鹏利向本公司支付 2370 万元装修投入补偿金、1730 万元连廊补偿金；诉讼费用由沈阳鹏利负担，反诉费用由本公司负担。详见 2005 年 4 月 30 日、2007 年 4 月 12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3、更生公司株式会社迈凯乐（以下简称“迈凯乐”）关于“迈凯乐”商号及标识使用纠纷诉本公司及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大厦”）一案，迈凯乐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请求：本公司及国贸大厦立即停止使用“迈凯乐”、“MYCAL”、“麦凯乐”、“MYKAL”及“マイカル”作为商标、商号、字号或标识；请求国贸大厦支付违约金并承担本案件仲裁费用。

同时，迈凯乐也据此向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本公司及青岛麦凯乐商贸有限公司立即停止使用“麦凯乐”及“MYKAL”作为商号、字号、标识；请求本公司及青岛麦凯乐商贸有限公司承担本案诉讼费所有相关费用 20 万元。

目前，此案也正在审理之中。本公司将根据案件的审理情况和结果，及时予以公告。

详见 2007 年 7 月 14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公司公告。

4、鉴于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原日方股东日本更生株式会社迈凯乐已经破产，2001 年 11 月，日本国际协力银行因借款合同纠纷事项，将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诉至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日本国际协力银行要求国贸大厦提前偿还借款本金、利息及相应的“未付款利息”。此外，根据 2004 年 7 月签署的《转让合同》相关规定，日本更生迈凯乐株式会社以抵押物拍卖所得代国贸大厦向日本国际协力银行偿还 47,694,185.91 美元。

2008 年 3 月 11 日，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依据国贸大厦和协力银行签署的《和解协议》下发（2002）辽民四初字第 1 号民事调解书，协力银行同意国贸大厦偿还 1250 万美元后放弃其他贷款本息余额。协议生效后二个月国贸大厦首次还款 625 万美元，首次还款日起六个月内一次性偿还剩余 625 万美元。详见 2008 年 3 月 13 日、3 月 15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公司公告。

（二）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1、根据公司之子公司大商集团抚顺百货大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抚百”）与铁岭裕路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铁岭财政资产经营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3 日签订的《资产转让协议书》，抚百以 16,100 万元价格受让位于铁岭市银州区红旗街三委裕路商城，建筑面积 53,028.22 平方米的房产及该房产有关的资产、资料、材料和经三方确认的其他资产。其中转让价款 8000 万元，支付期限三年：2007 年 3000 万元，2008 年 3000 万元，2009 年 2000 万元。根据铁岭市政府和铁岭市财政局给予乙方的优惠政策，抚百在铁岭市境内所办产业实现的地方增量税收，以投资补助方式用于支付剩余资产转让价款 8100 万元，补助期原则上定为六年。公司在此处物业成立的铁岭新玛特于 2007 年 12 月 21 日正式开业。

2、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大商集团抚顺百货大楼有限公司（简称“抚百”）与抚顺万隆商厦有限公司签订的《房地产及设备（资产）转让协议书》，抚百以 5500 万元受让坐落在新抚区民主路 1 号（即站前 27-1 方块现万隆商城）房地产以及一切附属设备设施、装修装饰物，房屋面积为 13809.41 平方米。

3、根据 2007 年 11 月 29 日公司与太原银建房屋开发有限公司、山西超世纪商贸广场有限公司、董利生、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城建支行签订的《房地产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公司以 3 亿元人民币价格受让山西超世纪商贸广场房地产。

根据 2007 年 11 月 16 日公司与刘本生签订的《资产转让合同书》，合同约定公司以 4800 万元人民币受让庄河金龙大厦房屋、土地以及附属设备设施。

上述两项资产收购作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项目，详见 2007 年 11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4、根据公司与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董家沟街道煤窑村民委员会签订的《租赁合同》，公司承租位于煤窑村东寺沟的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湾渡假村。租赁物占地 13719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五年（2007 年 7 月 1 日至 2012 年 7 月 1 日）。租金费用为：第一年 15 万元，第二至第五年每年 15 万元（各种税后净额）。经 2007 年 7 月 4 日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投资

设立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开发区瑞士酒店金湾度假村。

根据 2007 年 12 月 18 日公司与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董家沟街道煤窑村村民委员会签订的《资产转让合同》，公司以 420 万元受让占地面积为 13719 平方米的董家沟街道煤窑村金湾度假村。

(三)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本报告期向大连大商集团所属子公司大连天河百盛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大商集团哈尔滨新一百购物广场有限公司销售产品 3799 万元，占同类交易金额 0.27%，由双方签订协议，按市场价格核算。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大连易玛特软件开发中心、大连商业储运物流配送服务中心、大连大商天然矿泉水有限公司采购货物或者接受劳务 1025.70 万元，占同类交易金额 0.08%，由双方签订协议，按市场价格计算。

2、资产、股权转让的重大关联交易

(1) 经 2007 年 4 月 2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 32 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之分公司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大庆新东方购物广场（以下简称“新东方”）与大连大商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商地产”）签署《转让协议书》，新东方将一宗面积为 3087.40 平方米、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3,541,247.80 元的土地转让给大商地产，大商地产以其所有的建筑面积为 2572 平方米、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3,060,680 元的房屋及现金 485,567.80 元支付全部转让价款。

(2)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3 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大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大国资产[2007]115、118 号文批准，本公司于 2007 年 7 月 4 日在大连与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资产转让协议书》，依据辽宁元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元正评报字[2007]第 26、28、30、31、32 号），本公司以 1037.9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收购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拥有的大庆让胡路商场的全部资产和大庆龙岗商场的全部资产，以 2192.12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收购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拥有的大庆乙烯百货商场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大庆龙凤商场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及大庆市百大宾馆有限公司 70% 股权。详见 2007 年 7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3、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大商集团哈尔滨新一百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56.43	117.85		
大连天河百盛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	3,642.58	19.60		
大连易玛特软件开发	母公司的控	821.11	3.50	28.51	32.57

中心	股子公司				
大连大商集团鞍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4,500	4,500		
大连大商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0	7,500	3,467.25	3,467.25
大庆市庆莎商城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516.50	7,268.89		
大连大商集团哈尔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0	9,000		
大庆市新百大购物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87.60	301.55		
大连大商天然矿泉水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5.70	24.72
大连新玛特新光酒楼有限公司	其他			14.33	364.40
合计	/	10,224.22	28,711.39	3,545.79	3,888.94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1) 根据公司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哈尔滨办事处于 2006 年 12 月 15 日签定的《债权转让协议》，公司以 2800 万元的价格受让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哈尔滨办事处享有的对大庆市庆莎商城有限责任公司的债权及其从属权力。按照受让债权的金额，公司确认了对大庆市庆莎商城有限责任公司的 67,523,899.83 元的其他应收款。

(2) 2006 年 7 月 25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国贸大厦与大连大商集团哈尔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按合同规定国贸大厦已于 2006 年 8 月 3 日支付给大连大商集团哈尔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定金 9000 万元。

(3) 2006 年 5 月 10 日，公司与大商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原《房屋租赁合同》的基础上，重新签定了新的《房屋租赁合同》，按照合同规定，公司共向大连大商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了 7500 万元的合同定金。

(4) 2007 年 7 月 5 日公司与大连大商集团鞍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公司承租鞍山地产负责开发建设的位于鞍山市的大商鞍山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大厦中的商场部分，房屋面积 7.5 万平方米，租赁期为 20 年。公司已支付定金 4500 万元。

2007 年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余额（万元）		报告期清欠总额（万元）	清欠方式	清欠金额（万元）	清欠时间（月份）
期初	期末				
0	804.10		现金清偿	804.10	2008 年 9 月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清欠情况的具体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大庆市新百大购物有限公司欠大庆让胡路商场和大庆百大宾馆共计 287.60 万元，集团公司子公司大庆市庆莎商城有限责任公司欠大庆新东方服饰有限公司和大庆龙凤商场共计 516.50 万元。 为彻底解决大商集团在大庆地区店铺与本公司存在的同业竞争			

	和关联交易问题，公司于 2007 年 7 月与大商集团签署《股权收购协议》、《资产转让协议》，收购大庆让胡路商场全部资产，收购大庆乙烯百货商场有限责任公司、大庆龙凤商场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大庆百大宾馆有限公司 70% 股权。因此收购完成后客观形成上述两笔控股股东附属企业对本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责任人和董事会拟定的解决措施	公司将监督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清缴工作，认真执行《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解决方案》，确保此笔款项于 2008 年 9 月末之前以现金方式全部清偿完毕，主要责任人为：徐敏、李常玉、顾惠英。

4、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1) 根据公司与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两份《房屋租赁合同》，公司分别承租大连市中山区青四街 30 号的大连商场北楼房产，建筑面积合计 31294.52 平方米，月租金总额 495 万元人民币；承租位于大连市中山区中山路 113 号的房产，建筑面积合计 5288.14 平方米，月租金总额 33 万元人民币。上述两处房产的租赁期限均为 1 年，自 2007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详见 2007 年 11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2) 根据公司与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大商集团哈尔滨新一百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公司承租位于哈尔滨市道里区石头道街 118 号国有出让商住用地上的建筑物。总建筑面积约为 95627.43 平方米，年租金总额 500 万元人民币。租赁期限为 1 年，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详见 2007 年 11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3) 2007 年 6 月 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与大连大商集团哈尔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明确 2006 年 7 月 25 日双方签署的《房屋租赁合同》（内容详见 2006 年 7 月 26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的关联交易公告》）中的房屋租赁面积。国贸大厦承租位于哈尔滨市道里区东至兆麟街、南至石头道街、西至尚志大街、北至东九道街地段大商哈尔滨麦凯乐购物广场大厦中的商场部分，建筑面积 84164.43 平方米，其中国贸大厦直接承租哈尔滨房地产 78731.43 平方米，从哈尔滨房地产销售商铺的买受人处承租 5433.19 平方米。

(4) 2007 年 7 月 12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4 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租赁大连大商集团鞍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负责开发建设的位于鞍山市的大商鞍山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大厦中的商场部分，房屋面积 7.5 万平方米，租赁期为 20 年。详见 2007 年 7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四)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五) 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六) 租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租赁事项。

(七) 担保情况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	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限	是否 履行 完毕	是否 为关 联方 担保
大连大商 集团有限 公司	2007年7月10 日	2	连带责任 担保	2007年6月26日~ 2007年11月25日	是	是
大连大商 集团有限 公司	2007年11月 28日	1.8	连带责任 担保	2007年11月28日~ 2008年11月28日	否	是
大商集团 抚顺百货 大楼有限 公司	2007年7月23 日	0.6	连带责任 担保	2007年7月23日~ 2009年11月8日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3.8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1.8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0.6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2.4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1.8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1.8

1)、2007年7月10日,本公司为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2亿元,担保期限为2007年6月26日至2007年11月25日。已履行完毕。该事项已于2007年7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2)、2007年11月28日,本公司为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1.8亿元,担保期限为2007年11月28日至2008年11月28日。

3)、2007 年 7 月 23 日,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大商集团抚顺新玛特有限公司为大商集团抚顺百货大楼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担保金额为 0.6 亿元, 担保期限为 2007 年 7 月 23 日至 2009 年 11 月 8 日。该事项已于 2007 年 8 月 2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八) 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九) 其他重大合同

1、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 31 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与北京银泰太平洋百货有限公司、大连和平商业广场有限公司、中国银泰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大连银泰百货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公司以 0 元价格受让北京银泰持有的大连银泰百货有限公司 60% 股权、大连和平商业持有的大连银泰 40% 股权, 并承接相应全部债务 400 万元。鉴于中国银泰是大连银泰 1710 万元人民币银行贷款的保证人, 本次股权转让后, 公司同意代替中国银泰作为该笔贷款新的唯一保证人。详见 2007 年 1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股权转让完成后, 公司将大连银泰的公司名称变更为“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千盛百货和平店”。

2、经 2007 年 1 月 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 31 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与王立涓等 91 位伊春市百货大楼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伊春百货”) 的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以 160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受让伊春百货全部股权及附属该股权的一切权益, 公司以评估价为基准确定收购价。详见 2007 年 1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改扩建后的伊春百货大楼于 2007 年 10 月 1 日开业, 在经营面积、外观形象、经营格局、商品档次、购物环境、配套设施等诸多方面都有全新提升, 以时尚、流行和全新经营理念打造伊春一流的百货店。

3、根据公司之子公司大商集团郑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与河南新田置业有限公司签订的《房屋租赁及管理合同》, 郑州新玛特租赁位于河南省郑州市花园路东、农业路西的郑州国贸中心 40690 平方米物业, 租赁期限 20 年。租金为保底抽成租费: 抽成租金为“营业额×5%”, 如果抽成租费低于保底租费标准的, 按保底租费标准缴纳租费; 其中, 第 1 年到第 3 年的保底租费分别为 800、1000、1200 万元, 第 4-8 年的保底租费为 1300 万元, 第 9-13 年的保底租费为 1400 万元, 第 14-20 年的保底租费为 1500 万元。公司将在此物业建立的大商新玛特郑州总店计划于 2008 年“五一”前开业。郑州新玛特总店定位高端百货, 与郑州金博大联合占据核心商圈, 打造河南地区的旗舰店和样板店。

4、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 31 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与桦南县宏林地下商场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公司承租位于佳木斯市桦南县胜利街桦苑公寓地下整体建筑, 建筑面积 8230 平方米; 租赁期限为 20 年; 前 5 年的固定租金每年为 100 万元人民币, 从第 6 年到第 10 年每年租金为 110 万元人民币, 后 10 年租金另议, 最高不超过 160 万元。公司在此成立的佳木斯桦南购物中心已于 2007 年 1 月 28 日开业。

5、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 31 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与佳木斯市宜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公司承租位于佳木斯市前进区顺和街 2 号之整体建筑, 建筑面积

为 78,600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20 年；租金为固定租金加抽成租金，年固定租金为人民币 2,300 万元，自公司正式经营后第二个财务年度始，以公司的销售额超出 3 亿元的部分为基数，在保证此店实现年纯利润 1500 万元的前提下，按 1.5% 的比例确定为抽成租金。公司在该处物业建立的佳木斯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已于 2007 年 12 月 29 日正式开业。

6、根据公司与山东儒商服饰有限公司签订的《租赁合同》，公司承租位于莱芜市莱城区凤城西路 60 号的二层部分及其配套设施；租赁物业的建筑面积总计为 2500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6 年。从计租日起前三年每年租金 60 万元人民币，后三年每年度租金 65 万元人民币。公司在此物业成立的大商电器莱芜店于 2007 年 4 月 21 日正式开业。

7、根据公司与山东儒商服饰有限公司签订的《租赁合同》，公司承租位于山东聊城市柳园路 66 号新东方广场二区二、三层及其配套设施；租赁物业建筑面积总计为 4050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6 年。从计租日起前三年每年租金 130 万元人民币，后三年每年度租金 135 万元人民币。公司在此物业成立的大商电器聊城店于 2007 年 4 月 21 日正式开业。

8、根据公司与大商集团哈尔滨新一百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签订的《租赁合同》，公司承租大商集团哈尔滨新一百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六楼部分及其配套设施，租赁面积 3160 平方米，租赁期 15 年，租金为每年 138 万元。公司在该处注册成立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家电商场于 2007 年 9 月 1 日开业。

9、根据公司与大商集团郑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签订的《租赁合同》，公司租赁坐落于郑州市建设路与桐柏路交叉口东南角的 5#楼群房，建筑面积 6428 平方米，租金为每天每平方米 0.80 元，租金每 4 年递增 4%，租期 20 年。公司在该处成立大商电器郑州建设路店于 2007 年 10 月 1 日开业。

10、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大商集团本溪商业大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业大厦”）和本溪市福泰商贸有限公司签订的《租赁合同》，商业大厦承租坐落于明山区永安街永安农贸大厅首层营业用房 2877 平方米，租期 12 年，前六年每年 50 万元人民币，后六年每年 51 万人民币。在此处物业成立的本溪大商超市消防店已于 2007 年 9 月 22 日正式开业。

11、根据公司与河南新乡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租赁合同》，公司承租位于新乡市人民路 132 号，即新乡市人民路与解放路交叉口东北角（台北时代广场）项目之建筑物，租赁物业 64986.9 平方米，租赁期限 20 年，从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保底和抽成方式综合支付租金。抽成租金：租赁物业地上一层至五层抽成租金为每年不含税销售总额的 4.5%（公司保底销售额 5000 万元）；地下一层抽成租金为每年不含税销售总额的 2%（公司保底销售额 4000 万元）。保底租金：第一年 800 万元；第二年 960 万元；第三年 1152 万元；第四年 1300 万元，以后年度保底租金以第四年保底租金为基础，每 5 年递增 5%。保底租金是公司交纳的最低租金标准，抽成租金低于保底租金的，按照保底租金标准缴纳租金。公司已经在此处物业注册成立大商集团（新乡）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12、根据公司之子公司大商集团郑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与河南盛润置业有限公司签订的《租赁协议书》，郑州新玛特承租位于郑州市建设路与桐柏路交叉口东南角的郑州华亚广场，建筑面积 2.4 万平方米，租赁期限 20 年。租金标准为：地下一层每平方米每天 0.8

元；地上一层至三层每平方米每天 1.25 元；租金每 4 年递增 4%。公司在此处物业建成郑州新玛特建设路店于 2007 年 9 月 30 日开业。

13、根据公司之子公司大商集团郑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与漯河市华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的《租赁合同》，郑州新玛特承租位于漯河市交通路与人民路交叉口东北角中汇广场的建筑物，租赁建筑面积 29700 平方米，租赁期限 20 年。租金标准：地下一层至地上三层每年 840 万元，每三年递增 5%；地上四层年租金 110 万元，每三年递增 5%。公司在此处物业注册成立的漯河千盛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29 日正式开业。

14、根据公司之子公司大商集团郑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与漯河市小胖量贩有限公司签订的《租赁合同》，郑州新玛特承租位于漯河市交通路与滨河路交叉口西南角小胖统属百货的建筑物，建筑面积 36097.45 平方米，租赁期限 20 年。租金为每年 800 万元，每 5 年递增 4%。公司在此处物业注册成立漯河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15、根据公司与信阳市亚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公司承租位于河南省信阳市新华东路 121 号和相邻的中山北路 87 号的建筑物全部，建筑面积 28150 平方米，租期 20 年，自 2009 年 1 月 1 日开始。租金为每年 300 万元，物业管理费每年 200 万元，租金和物业管理费自开业之日起，每 5 年递增 5%。公司将在此处物业成立信阳千盛。

16、根据公司与信阳市亚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公司承租位于河南省信阳市东方红大道与胜利北路交叉口西北角约 1.5 万平方米国有出让商住用地上，按照双方确认的施工图纸要求建设的大型商业建筑裙楼。商业裙楼地下一层至地上六层公司商场，建筑面积 55000 平方米，租期 20 年。地上一层至地上四层租金为 14.4 元/平方米/月，物业管理费 9.6 元/平方米/月；地下一层、地上五层和六层租金为 12.6 元/平方米/月，物业管理费 8.4 元/平方米/月，租金和物业管理费从开业之日起每 5 年递增 5%。公司在此处物业成立新玛特信阳店。

17、根据 2007 年 11 月 29 日公司与淄博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淄博商厦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 5 亿元人民币价格受让淄博商厦有限责任公司 60% 股权及附属该股权的一切权益。

根据 2007 年 11 月 29 日公司与自贡市英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自贡市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郭淑英、冯菊、冯歆签订的《自贡市英祥商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 22,251 万元人民币价格受让四川自贡市英祥商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及附属该股权的一切权益。

上述两项资产收购作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项目，详见 2007 年 11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18、根据 2007 年 12 月 23 日公司与董世臣签订的《租赁合同》，公司承租位于丹东市元宝区金汤街 22 号一至三层建筑物及其配套设施，建筑面积 4621 平方米，租赁期 10 年，自 2008 年 5 月至 2018 年 5 月止。租金为第一年度 229 万元，第二至第四年度租金每年 277 万元，第五至第七年度租金每年 285 万元，第八至第十年度租金每年 299 万元。公司在此处物业注册成立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丹东环球家电商场。

(十)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股改承诺及履行情况：

2006 年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公司持股 5%以上非流通股股东大连大商国际有限公司承诺：持有的公司非流通股将自 2006 年 11 月 17 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上述承诺期期满后，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出百分之十。公司持股 5%以上非流通股股东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承诺：持有的公司非流通股将自 2007 年 11 月 17 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以上承诺正在履行过程之中，未发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十一)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期，公司续聘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为 2007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考虑到 2007 年度公司新开店铺较多，审计任务重，公司支付给该会计师事务所财务审计费 130 万元，公司不承担差旅费等其他费用。该事务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为 15 年。

公司 2007 年度审计工作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刘璐、宋连作。

(十二)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为促进上市公司规范健康发展，保护投资者权益，中国证监会大连监管局于 2006 年 5 月 23 日至 6 月 19 日对本公司进行巡回检查，并于 2007 年 5 月 14 日下发了限期整改通知书。对此公司高度重视，召开专题会议逐条研究，提出整改方案及落实措施。详见 2007 年 8 月 2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公司公告。

(十三) 其它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期后事项

1、根据 2008 年 2 月 19 日公司与朝阳义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公司承租坐落于朝阳市双塔区，新华广场西南角的燕都大厦，房屋包括地下 1-2 层，地上 1-6 层，总建筑面积 75009.44 平方米，租期 20 年。租金方式：公司在租赁房屋经营店铺销售额在 3 亿元以内，年租金为 1000 万元每年；相应销售额达到 3 亿元以上，每年支付固定租金 1000 万元以外，同时按超出 3 亿元销售额部分的 3.5% 比例支付抽成租金，即租金为 1000 万元+（年销售额-3 亿元）*3.5%。公司计划在此处物业新开一家朝阳新玛特。

2、根据 2008 年 2 月 19 日公司与辽阳瑞玛特超市有限公司签订的《租赁合同》，公司承租位于辽阳县首山镇人民街 18 栋的房屋及其配套设施，建筑面积 1056 平方米，租赁期 5 年，自 2008 年 4 月至 2013 年 4 月止。第一年度租金为 8 万元，物业费 9.5 万元；第二年度租金 9 万元，物业费 10.5 万元；第三年度租金 10 万元，物业管理费 10.7 万元；第四年度租金 11 万元，物业费 11 万元；第五年度租金 12 万元，物业费 11.2 万元。公司将在此处物业注册成立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辽阳县首山家电商场。

(十四)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 31 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D6 版《中国证券报》C002 版	2007 年 1 月 8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日本清水建设株式会社与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终审判决结果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D11 版《中国证券报》C007 版	2007 年 1 月 16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上海证券报》D40 版《中国证券报》C006 版	2007 年 1 月 18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 32 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D15 版《中国证券报》C024 版	2007 年 4 月 4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 8 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D15 版《中国证券报》C024 版	2007 年 4 月 4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报告摘要	《上海证券报》D15 版《中国证券报》C024 版	2007 年 4 月 4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上海证券报》D15 版《中国证券报》C024 版	2007 年 4 月 4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D52 版《中国证券报》C003 版	2007 年 4 月 12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D102 版《中国证券报》C020 版	2007 年 4 月 27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1 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D36 版《中国证券报》C010 版	2007 年 4 月 28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D36 版《中国证券报》C010 版	2007 年 4 月 28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 1 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36 版《中国证券报》C010 版	2007 年 4 月 28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上海证券报》B2 版《中国证券报》C009 版	2007 年 5 月 18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2 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7 年度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28 版《中国证券报》C011 版	2007 年 6 月 23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3 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D12 版《中国证券报》C014 版	2007 年 7 月 6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和资产关联交易公告	《上海证券报》D12 版《中国证券报》	2007 年 7 月 6 日	www.sse.com.cn

	C014 版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D21 版 《中国证券报》C007 版	2007 年 7 月 10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D5 版 《中国证券报》B12 版	2007 年 7 月 12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4 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34 版 《中国证券报》C017 版	2007 年 7 月 14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的关联交易公告	《上海证券报》34 版 《中国证券报》C017 版	2007 年 7 月 14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34 版 《中国证券报》C017 版	2007 年 7 月 14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第 5 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D62 版 《中国证券报》A15 版	2007 年 8 月 21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上海证券报》D62 版 《中国证券报》A15 版	2007 年 8 月 21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大连证监局 2006 年巡检的整改报告	《上海证券报》D62 版 《中国证券报》A15 版	2007 年 8 月 21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164 版 《中国证券报》C057 版	2007 年 8 月 25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上海证券报》D18 版 《中国证券报》D011 版	2007 年 10 月 12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上海证券报》D10 版 《中国证券报》D003 版	2007 年 10 月 16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上海证券报》A42 版 《中国证券报》D015 版	2007 年 10 月 22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治理网上交流会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D10 版 《中国证券报》D006 版	2007 年 11 月 13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上海证券报》D21 版 《中国证券报》A15 版	2007 年 11 月 14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7 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D7 版 《中国证券报》B02 版	2007 年 11 月 21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	《上海证券报》D7 版 《中国证券报》B02 版	2007 年 11 月 21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连大商集团有	《上海证券报》D10	2007 年	www.sse.com.cn

限公司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版《中国证券报》 D007 版	11 月 28 日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连大商集团有 限公司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D15 版《中国证券报》 D006 版	2007 年 11 月 29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董事 会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7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 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D27 版《中国证券报》 D019 版	2007 年 11 月 30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租赁房产的关联 交易公告	《上海证券报》D27 版《中国证券报》 D019 版	2007 年 11 月 30 日	www.sse.com.cn
非公开发行预案	《上海证券报》D27 版《中国证券报》 D019 版	2007 年 11 月 30 日	www.sse.com.cn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上海证券报》D27 版《中国证券报》 D019 版	2007 年 11 月 30 日	www.sse.com.cn
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审核报告	《上海证券报》D27 版《中国证券报》 D019 版	2007 年 11 月 30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连大商集团有 限公司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23 版《中国证券报》 C020 版	2007 年 12 月 1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上海证券报》D26 版《中国证券报》 A03 版	2007 年 12 月 4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7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D11 版《中国证券报》 B07 版	2007 年 12 月 7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 2 次临时股 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D9 版《中国证券报》 D014 版	2007 年 12 月 18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9 次 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D9 版《中国证券报》 D014 版	2007 年 12 月 18 日	www.sse.com.cn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2
合并资产负债表	3-4
合并利润表	5
合并现金流量表	6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7-8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9
母公司利润表	10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1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2-13
财务报表附注	14-86

审计报告

内审字[2008]86 号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07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璐

中国 大连

中国注册会计师：

宋连作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0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259,569,873.95	1,046,591,825.6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30,000.00	
应收账款	七、3	16,767,088.25	17,723,793.34
预付账款	七、4	262,038,971.25	200,655,937.6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保证金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七、5	477,100,601.83	380,901,984.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6	1,478,132,929.95	1,046,885,184.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493,639,465.23	2,692,758,726.2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七、7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8	12,733,052.59	12,633,052.59
投资性房地产	七、9	41,423,469.60	18,819,970.83
固定资产	七、10	4,042,248,147.17	3,738,458,204.15
在建工程	七、11	167,267,109.94	73,272,619.1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12	944,501,706.46	964,432,799.45
开发支出			
商誉	七、13	112,333,160.99	102,678,364.45
长期待摊费用	七、14	211,697,208.36	153,846,240.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5	63,578,558.51	64,316,633.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95,782,413.62	5,128,457,885.51
资产总计		9,089,421,878.85	7,821,216,611.7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0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7	789,942,000.00	1,010,6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18	324,615,825.50	329,230,852.63
应付账款	七、19	2,059,088,811.80	1,494,254,959.89
预收款项	七、20	567,195,712.67	233,934,434.84
卖出回购证券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21	217,637,460.65	212,139,320.59
应交税费	七、22	116,494,100.57	181,417,101.99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七、23	1,059,092,392.45	1,022,292,938.2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4	232,578,211.41	173,842,006.0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366,644,515.05	4,657,711,614.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25	714,040,650.30	323,899,115.67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6	24,694,034.29	47,371,201.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8,734,684.59	371,270,317.55
负债合计		6,105,379,199.64	5,028,981,931.81
股东权益：			
股本	七、27	293,718,653.00	293,718,653.00
资本公积	七、28	1,450,316,155.95	1,476,184,222.20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七、29	179,692,422.32	155,574,654.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30	960,422,038.75	778,442,213.9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84,149,270.02	2,703,919,743.18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七、31	99,893,409.19	88,314,936.72
股东权益合计		2,984,042,679.21	2,792,234,679.9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089,421,878.85	7,821,216,611.7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07年度

编制单位：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968,766,420.88	11,418,968,169.76
其中：营业收入	七、32	14,968,766,420.88	11,418,968,169.7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七、32	14,459,790,072.94	10,912,971,682.72
其中：营业成本		11,921,108,455.31	9,051,326,917.5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33	156,132,549.07	126,038,454.76
销售费用	七、34	497,253,630.79	385,159,495.55
管理费用	七、35	1,721,567,231.03	1,236,394,768.31
财务费用	七、36	121,501,657.23	93,169,393.38
资产减值损失	七、37	42,226,549.51	20,882,653.2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七、38	756,141.84	1,041,237.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			
三、营业利润		509,732,489.78	507,037,724.22
加：营业外收入	七、39	85,610,963.93	16,007,555.44
减：营业外支出	七、40	17,337,618.55	37,747,203.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54,232.61	1,335,487.00
四、利润总额		578,005,835.16	485,298,076.52
减：所得税费用	七、41	251,381,515.08	166,038,449.14
五、净利润		326,624,320.08	319,259,627.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3,495,787.60	301,304,009.25
少数股东损益		24,251,228.65	17,888,404.41
同一控制被合并方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1,122,696.17)	67,213.72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03	1.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1.03	1.0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07年度

编制单位：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391,643,972.84	12,904,188,100.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到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666,132.33	12,509,636.0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2	831,777,787.38	670,808,280.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44,087,892.55	13,587,506,016.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385,097,785.25	10,470,537,104.1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6,381,200.91	557,325,935.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1,783,535.39	678,046,555.1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3	1,121,438,988.33	982,094,599.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54,701,509.88	12,688,004,194.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386,382.67	899,501,821.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46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9,662,619.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321,927.90	3,344,976.5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75,941.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097,869.59	15,467,596.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4,956,027.42	594,347,896.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4,956,027.42	622,347,896.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7,858,157.83)	(606,880,300.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850,000.00	7,498,930.2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850,000.00	7,498,930.2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36,642,000.00	1,155,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118,529.59	184,775,881.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0,610,529.59	1,347,874,811.9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10,000,000.00	937,9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7,781,455.54	106,814,793.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4,415,897.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008,252.23	31,796,738.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8,789,707.77	1,076,581,531.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79,178.18)	271,293,280.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0,998.31)	(406,999.7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978,048.35	563,507,801.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6,591,825.60	483,084,023.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9,569,873.95	1,046,591,825.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07年度

编制单位：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 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3,718,653.00	1,476,184,222.20		155,574,654.04		778,442,213.94		88,314,936.72	2,792,234,679.90
加：财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293,718,653.00	1,476,184,222.20		155,574,654.04		778,442,213.94		88,314,936.72	2,792,234,679.9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868,066.25)		24,117,768.28		181,979,824.81		11,578,472.47	
（一）净利润						303,495,787.60		24,251,228.65	327,747,016.25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25,868,066.25)				(471,039.02)		(877,942.22)	(27,217,047.49)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股东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25,868,066.25)				(471,039.02)		(877,942.22)	(27,217,047.49)
上述（一）和（二）小计		(25,868,066.25)				303,024,748.58		23,373,286.43	300,529,968.7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960,000.00	4,96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4,960,000.00	4,96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4,117,768.28		(121,044,923.77)		(16,754,813.96)	(113,681,969.45)
1. 提取盈余公积				24,117,768.28		(24,117,768.28)			
2. 对股东的分配						(96,927,155.49)		(16,754,813.96)	(113,681,969.45)
3.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93,718,653.00	1,450,316,155.95		179,692,422.32		960,422,038.75		99,893,409.19	2,984,042,679.2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07年度

编制单位：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上年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3,718,653.00	1,451,184,874.00		226,039,875.17 (91,446,978.61)		398,458,078.66 192,137,362.33		57,611,947.01 16,667,799.01	2,427,013,427.84 117,358,182.73
加：财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293,718,653.00	1,451,184,874.00		134,592,896.56		590,595,440.99		74,279,746.02	2,544,371,610.5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999,348.20		20,981,757.48		187,846,772.95		14,035,190.70	247,863,069.33
（一）净利润						301,304,009.25		17,888,404.41	319,192,413.66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24,999,348.20				(4,359,882.92)		1,186,747.64	21,826,212.92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股东权益变动的影响		16,000,456.66							16,000,456.66
3. 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8,998,891.54				(4,359,882.92)		1,186,747.64	5,825,756.26
上述（一）和（二）小计		24,999,348.20				296,944,126.33		19,075,152.05	341,018,626.5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7,000,000.00	7,0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7,000,000.00	7,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0,981,757.48		(109,097,353.38)		(12,039,961.35)	(100,155,557.25)
1. 提取盈余公积				20,981,757.48		(20,981,757.48)			
2. 对股东的分配						(88,115,595.90)		(12,039,961.35)	(100,155,557.25)
3.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93,718,653.00	1,476,184,222.20		155,574,654.04		778,442,213.94		88,314,936.72	2,792,234,679.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200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385,294,094.94	502,143,601.16	短期借款		523,000,000.00	836,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30,000.00		应付票据		222,388,540.42	200,038,417.84
应收账款	八、1	13,288,278.88	14,394,580.44	应付账款		975,890,283.07	726,436,213.51
预付账款		161,526,057.18	100,824,011.15	预收款项		141,063,074.48	72,321,825.08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103,055,918.50	110,489,332.12
应收股利		41,421.30		应交税费		26,779,529.02	108,860,755.09
其他应收款	八、2	651,132,251.12	912,900,623.19	应付利息			
存货		774,041,978.71	505,178,416.51	应付股利		319,500.00	319,5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720,673,589.75	735,209,081.19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1,985,354,082.13	2,035,441,232.45	流动负债合计		2,713,170,435.24	2,789,675,124.83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长期借款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付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3	1,077,492,816.55	1,034,026,806.05	专项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		1,129,624,178.85	1,126,760,351.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建工程		92,419,813.16	72,491,924.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工程物资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0.00
固定资产清理				负债合计		2,713,170,435.24	2,789,675,124.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股东权益：			
油气资产				股本		293,718,653.00	293,718,653.00
无形资产		212,759,251.19	218,733,665.84	资本公积		907,714,881.40	929,887,080.40
开发支出				减：库存股			
商誉				盈余公积		179,692,422.32	155,574,654.04
长期待摊费用		103,256,035.71	68,772,855.33	未分配利润		542,292,329.54	422,159,570.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682,543.91	34,788,247.42	股东权益合计		1,923,418,286.26	1,801,339,957.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636,588,721.50	4,591,015,082.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51,234,639.37	2,555,573,850.29				
资产总计		4,636,588,721.50	4,591,015,082.74				

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07年度

编制单位：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八、4	6,540,333,475.88	5,275,080,960.53
减：营业成本	八、4	5,414,921,656.94	4,310,291,824.17
营业税金及附加		57,850,633.80	58,340,768.02
销售费用		203,192,617.24	215,512,750.87
管理费用		732,486,084.01	526,737,855.14
财务费用		13,627,150.21	2,002,987.87
资产减值损失		23,602,166.31	15,396,956.5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八、5	176,133,975.95	119,261,756.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270,787,143.32	266,059,574.08
加：营业外收入		55,932,866.92	5,166,836.82
减：营业外支出		10,990,970.95	12,864,855.4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6,816.82	200,805.91
三、利润总额		315,729,039.29	258,361,555.44
减：所得税费用		74,551,356.45	48,543,980.67
四、净利润		241,177,682.84	209,817,574.7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2	0.7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2	0.7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07年度

编制单位：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75,980,149.02	5,847,084,721.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35,000.00	3,16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1,331,229.16	226,097,293.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09,746,378.18	6,076,342,015.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11,758,341.78	4,824,588,454.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9,183,857.93	254,204,064.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3,639,840.77	274,066,340.2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0,718,877.19	392,819,009.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95,300,917.67	5,745,677,86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445,460.51	330,664,145.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53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25,450,783.97	123,965,537.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899,759.74	316,473.7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350,543.71	125,812,010.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0,929,741.31	47,343,522.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2,400,142.22	255,759,407.7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329,883.53	331,102,930.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20,660.18	-205,290,919.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3,000,000.00	96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65,839.41	190,686,110.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2,565,839.41	1,156,686,110.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66,000,000.00	8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4,497,047.71	86,865,323.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84,418.61	105,628,234.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0,881,466.32	1,032,493,557.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8,315,626.91)	124,192,553.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849,506.22)	249,565,779.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2,143,601.16	252,577,821.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5,294,094.94	502,143,601.1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07年度

编制单位：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 年 金 额					股 东 权 益 合 计
	股 本	资 本 公 积	减：库存股	盈 余 公 积	未 分 配 利 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3,718,653.00	929,887,080.40		155,574,654.04	422,159,570.47	1,801,339,957.91
加：财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293,718,653.00	929,887,080.40		155,574,654.04	422,159,570.47	1,801,339,957.9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172,199.00)		24,117,768.28	120,132,759.07	122,078,328.35
（一）净利润					241,177,682.84	241,177,682.84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22,172,199.00)				(22,172,199.00)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股东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22,172,199.00)				(22,172,199.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22,172,199.00)			241,177,682.84	219,005,483.84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4,117,768.28	(121,044,923.77)	(96,927,155.49)
1. 提取盈余公积				24,117,768.28	(24,117,768.28)	
2. 对股东的分配					(96,927,155.49)	(96,927,155.49)
3.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93,718,653.00	907,714,881.40		179,692,422.32	542,292,329.54	1,923,418,286.2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07年度

编制单位：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股 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3,718,653.00	1,451,184,874.00		164,687,053.12	491,972,902.77	2,401,563,482.89
加：财务政策变更		(525,720,641.66)		(30,094,156.56)	(170,533,553.69)	(726,348,351.91)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293,718,653.00	925,464,232.34		134,592,896.56	321,439,349.08	1,675,215,130.9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22,848.06		20,981,757.48	100,720,221.39	126,124,826.93
（一）净利润					209,817,574.77	209,817,574.77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4,422,848.06				4,422,848.06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股东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4,422,848.06				4,422,848.06
上述（一）和（二）小计		4,422,848.06			209,817,574.77	214,240,422.83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0,981,757.48	(109,097,353.38)	(88,115,595.9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981,757.48	(20,981,757.48)	
2. 对股东的分配					(88,115,595.90)	(88,115,595.90)
3.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93,718,653.00	929,887,080.40		155,574,654.04	422,159,570.47	1,801,339,957.9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如无特别说明, 以下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 1992 年 5 月经大连市体改委批准, 由国有企业改组募集设立的股份公司。1993 年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后, 于 1993 年 11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股票代码 600694。

2005 年根据国务院国资委下发的国资产权(2005)1006 号《关于大商集团股份公司部分国有股持股单位变更有关问题的批复》文件, 大连大商国际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29.50%股份, 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股权性质为国有法人股。由于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大连大商国际有限公司 100%的股份,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目前, 大连大商国际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5,231,445 股, 持有比例为 18.80%。

公司于 1992 年 5 月 9 日领取了大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大工商企法字 21020011001156-1171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址: 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 1 号。公司经营范围: 商品零售兼批发、加工服务、仓储、农副产品收购、电子计算机技术服务、出租柜台、展览及策划等。

近几年公司立足于主业, 以购并发展、低成本扩张为战略, 先后在东北、中原等收购开发了百货店几十个, 在新建了以购物、休闲、娱乐为一体的新型百货业态—新玛特购物广场的同时, 又开发了大商电器专业连锁网络, 目前公司已发展成为拥有百货、超市、家电连锁为主要业态的大型综合性百货公司。

本财务报表于 2008 年 3 月 21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10 次会议批准报出。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财务信息。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进行编制,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并遵循后述的财务会计政策, 进行确认和计量。本公司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本财务报表所载的 2006 年度财务信息是根据财

政部于 2000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制度》及相应的会计准则所制定的会计政策编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7 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证监会计字[2007]10 号）的有关规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五条至第十九条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 号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而成。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五条至第十九条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 号规定追溯调整项目外，本公司 2006 年度财务报表仍按原执行的会计政策编制，该等会计政策可能与本公司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的会计政策存在一些差异。本财务报表的项目分类、名称等列报方式按《企业会计准则》进行。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2.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有商业目的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投资者投入非货币资产等以公允价值入账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期末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1）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属于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确认条件的资产相关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2)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6.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四类；

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等两类。

6.2 金融工具的确认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应当终止确认。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6.3 金融工具的计量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并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了已宣告发放的债券利息或现金股利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或取得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期末，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5）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入账金额，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6.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

（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6.5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对这些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时，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6.6 金融资产的转移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发生整体转移，按所转移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已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发生部分转移，应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按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应当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了分摊后确定。

7. 应收款项坏帐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7.1 坏账的确认标准：凡因债务人破产，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7.2 坏账损失核算方法：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7.3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公司根据以往坏账损失发生额及其比例、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等相关信息合理的估计。

7.4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采用个别认定和账龄分析法相结合进行计提。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帐准备；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余额的一定比例计提坏帐准备。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本公司按账龄组合确定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为：账龄在年内的，按应收款项余额的 5%计提；账龄在 1-2 年的，按应收款项余额的 10%计提；账龄在 2-3 年的，按应收款项余额的 20%计提；账龄在 3-4 年的，按应收款项余额的 30%计提，账龄在 4-5 年的，按应收款项余额的 50%计提，账龄在 5 年以上的，按应收款项余额的 100%计提。

8. 存货的核算方法：

8.1 存货分为库存材料、库存商品、开发产品和低值易耗品等。

8.2 存货计量：

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采用先进先出法核算。

8.3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8.4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采用“五五摊销法”核算。

8.5 开发产品核算方法如下：

8.5.1 已完工开发产品于发出时采用个别确认法计价。

8.5.2 开发用土地：公司购入或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在尚未投入开发前，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并按其可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土地投入开发时，将土地使用权的账面摊余价值转入开发成本。

8.5.3 公共配套设施费用：因建设商品房住宅小区而一并开发建设的配套设施，按实际成本计入开发成本。凡与小区住宅建设不同步进行的，将尚未发生的公共配套设施费一般采取预提的方法，首先确定预提数额，根据预算成本经批准后从开发成本科目预先提取，待以后各期支付。完工时，摊销转入住宅或可售物业的成本，如具有经营价值且开发商拥有收益权的配套设施，单独计入“出租开发产品”或“已完工开发产品”。

8.5.4 出租开发产品及周转房的摊销方法：出租开发产品按用于出租经营的土地和房屋的实际成本，按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的预计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计算出月摊销额，计入出租开发产品的经营成本费用。对改变出租产品用途，将其作为商品房对外销售，按出租房的摊余价值结转成本；周转房摊销，根据用于安置拆迁居民周转使用的房屋实际成本，按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摊销，改变周转房用途，作为商品房对外销售，按周转房摊余价值结转经营成本。

8.6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1)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应当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应当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后续支出计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核算的相关规定计提折旧或摊销。

10. 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按比例享有被合并方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成本为交易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让渡的资产、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所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总额，以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符合确认条件的被购买方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其在收购日的公允价值确认。

购买成本超过按股权比例享有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中所占有份额的部分，确认为商誉。如果本公司取得的在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中所占的份额超过购买成本，则超出的金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被购买方的少数股东权益按少数股东所占已确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的份额进行初始计量。

11. 长期股权投资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还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当期投资收益仅限于所获得的被投资单位在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计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冲减投资的账面价值。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当期投资收益为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经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如果不足冲减，则对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进行冲减，并以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合同或协议规定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

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则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后，按照与确认损失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记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

12.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12.2 固定资产的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家具用具、电子设备等。

12.3 固定资产的计价：固定资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增值税、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

12.4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按预计的使用年限，以单项折旧率按月计算，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预计净残值率为 0%-5%，固定资产分类折旧年限、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5 年—35 年	6.67%— 2.71%
内装修	10 年	10%
机器设备	10 年—20 年	9.5%—4.75%
运输设备	10 年	9.5%
家具用具	5 年	19%
电子设备	5 年	19%

12.5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良支出及装修支出等内容，其会计处理方法为：

(1) 固定资产日常修理和大修费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费用；

(2) 固定资产更新改良支出，当其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价值；同时将被替换资产的账面价值扣除。

(3) 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当其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在“固定资产”内单设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直线法单独计提折旧。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的计价

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作调整。

14.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具体包括：土地使用权、商标权和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发生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入或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购入房屋建筑物时，如果成本可以在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之间分配，则将土地使用权应分摊的金额计入无形资产，建筑物应分摊的金额计入固定资产；如果成本难以在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之间合理分配的，则全部作为固定资产核算。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如果预计使用年限超过了相关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或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则

摊销期限为受益年限和有效年限两者之中较短者。对于使用寿命无限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发现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一致的，重新估计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无限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15. 资产减值

公司除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和存货以外，其他主要类别资产按如下方法进行资产减值的确认和计量：

(1)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资产的减值

期末，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迹象表明上述资产发生减值的，先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损失，记入当期损益。

当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发生减值的，公司一般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2) 商誉的减值

期末，公司必须对商誉进行资产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账面价值包括商誉的分摊额的，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应当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

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应当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资产的市场价格通常应当根据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

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应当以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

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4) 资产组的认定

在认定资产组时，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考虑公司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但认定的资产组不得大于公司所确定的报告分部。

(5)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6.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企业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停止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4）暂停资本化

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5）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A、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B、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公司职工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各项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1）公司已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
- （2）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18. 预计负债

18.1 确认原则：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8.2 计量方法：按清偿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19. 收入

收入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销售商品实现的收入，并以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进行计量，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 A.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B.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C.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D.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E.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则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将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本公司将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的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 A.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B.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C.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D.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将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确认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利息收入和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的使用费收入：

- A.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
- B.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0. 政府补助

20.1 政府补助确认原则：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 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0.2 政府补助计量：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0.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 (2)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 所得税

公司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21.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相应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1.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

- a.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1.3 所得税费用计量

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 a. 企业合并；
- b.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2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在合并时，对公司的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余额均进行抵消。

在合并过程中，母、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由此产生的差异，根据重要性原则决定是否调整。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包括被合并的子公司自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和现金流量。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包括被合并的子公司自合并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和现金流量。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应当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A. 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并且少数股东有能力予以弥补的，该项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B. 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少数股东没有义务承担的，该项余额冲减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该子公司以后期间实现的净利润，在弥补了由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所承担的属于少数股东的损失之前，全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折算所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24.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公司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基本每股收益。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按下列公式计算：

$$\text{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text{期初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 + \text{当期新发行普通股股数} \times \text{已发行时间} \div \text{报告期时间} - \text{当期回购普通股股数} \times \text{已回购时间} \div \text{报告期时间}$$

(2) 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分别调整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和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并据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

(3) 重新计算

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的数量因派发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资本、拆股而增加或因并股而减少，但不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的，应当按照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

上述变化发生于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应当以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报告期各年的每股收益。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对以前年度损益进行追溯调整或追溯重述的，应当重新计算报告期各年的每股收益。

五、税项

1.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与税率

税种	适用税率	计税基数
所得税	33%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17%、13%	应纳税销售额
营业税	3%、5%、20%	租金收入、仓储和运输收入、文化娱乐收入
消费税	5%	黄金、白金饰品销售收入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税额
地方教育税	1%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税额

2. 子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税率

除下列子公司外，公司的子公司本期的所得税税率均为 33%。

(1) 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系中外合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33%，根据大连市税务局大税字[1986]8 号关于鼓励外商投资免征、减征地方所得税的相关规定免交 3% 地方所得税。

(2) 大商集团阜新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所得税税率为 33%，根据辽宁省国家税务局辽国税函[2005]534 号“辽宁省国家税务局关于大商集团阜新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免征企业所得税的批复”的文件批准，公司符合吸纳下岗失业人员就业的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规定，同意免征阜新新玛特 2005 年度至 2007 年度企业所得税。

(3) 大商集团抚顺东洲超市有限公司所得税税率为 33%，根据抚顺市国家税务局抚国税函[2004]326 号“抚顺市国家税务局关于免征大商集团抚顺东洲超市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的批复”和抚国税函[2005]190 号“抚顺市国家税务局关于调整大商集团抚顺东洲超市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减免期限的批复”的文件批准，同意免征抚顺东洲超市 2004 年度至 2007 年度企业所得税。

(4) 大商集团抚顺清原商场有限公司所得税税率为 33%，根据辽宁省清原满族自治县国家税务局清国税审准字[2006]第 11 号“准予税务行政审批决定书”的文件批准，同意免征抚顺清原商场 2006 年度至 2008 年度企业所得税。

(5) 香港新玛有限公司系公司在香港特别行政区登记注册的子公司，其所得税执行香港特别行政区的相关税率，所得税税率为 17.5%。

六、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1、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公司投资额	占权益比例		表决比例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1	大商集团抚顺百货大楼有限公司	抚顺	王志敏	7,78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7,002	90%		90%
2	大商集团抚顺商业城有限公司	抚顺	王志敏	50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450	90%		90%
3	大商集团抚顺商贸大厦有限公司	抚顺	王志敏	50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450	90%		90%
4	大商集团抚顺新玛特有限公司	抚顺	王志敏	480	烟、酒、糖、茶等	432	90%		90%

5	大商集团抚顺东洲超市有限公司	抚顺	王志敏	5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45	90%		90%
6	大商集团抚顺清原商场有限公司	抚顺	王志敏	5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45	90%		90%
7	大商集团锦州百货大楼有限公司	锦州	曾刚	3,889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3,500	90%		90%
8	大商集团锦州锦华商场有限公司	锦州	曾刚	50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450	90%		90%
9	大商集团锦州家家广场有限公司	锦州	曾刚	5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45	90%		90%
10	大商集团本溪商业大厦有限公司	本溪	王毅	6,22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5,598	90%		90%
11	大商集团营口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营口	佟晓春	3,00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2,700	90%		90%
12	大商集团牡丹江百货大楼有限公司	牡丹江	丁元德	5,70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5,130	90%		90%
13	大商集团牡丹江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牡丹江	丁元德	1,00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880	88%		88%
14	大商集团鸡西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鸡西	丁元德	1,00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900	90%		90%
15	大商集团七台河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七台河	丁元德	1,00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870		87%	87%
16	大商集团沈阳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沈阳	张尧志	26,000	国内商品贸易(国家限定除外)、出租柜台、商品展览展示服务	25,220	97%		97%
17	大连大商集团沈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沈阳	牛钢	1,000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自有房屋租赁及房屋物业管理	600		60%	60%
18	大商集团佳木斯百货大楼有限公司	佳木斯	刘福海	2,50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2,350	94%		94%

19	大商集团佳木斯华联商厦有限公司	佳木斯	刘福海	1,80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1,692	94%		94%
20	大商集团吉林百货大楼有限公司	吉林	单鹏程	1,00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900	90%		90%
21	大商集团阜新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阜新	岳天达	1,00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900	90%		90%
22	大商集团阜新千盛百货有限公司	阜新	岳天达	700	百货、针织、五金、日用杂品等	630	90%		90%
23	大商集团郑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郑州	皇甫立志	5,00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1,737	85%		85%
24	大商集团大庆长春堂药店连锁有限公司	大庆	文达	200	化学药制剂、中成药、抗生素、医疗器械等	180	90%		90%
25	青岛麦凯乐商贸有限公司	青岛	牛钢	20,000	批发、零售：日用百货，服装鞋帽、家用电器等；	20,000	100%		100%
26	大连亚瑟王服饰有限公司	大连	曲禄生	1,500	衬衫制造、兼营；进出口业务进料加工及三来一补	1,500	97%	3%	100%
27	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	大连	牛钢	30,000	商业零售、酒店、餐饮、写字楼出租等	30,000	75%	25%	100%
28	大连大福珠宝经营有限公司	大连	吕伟顺	100	金银饰品、珠宝首饰、工艺品配送	100	75%	25%	100%
29	香港新玛有限公司	香港	牛钢	280万美元	进出口、批发零售、生产设计、广告策划、投资租赁、餐饮娱乐	280万美元	100%		100%
30	大连阿锋香港酒楼有限公司	大连	姜福德	200	餐饮服务与管理	150		75%	75%
31	中百商业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	牛钢	1,50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1,020	68%		68%
32	大商集团佳木斯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责任公司	佳木斯	刘福海	1,000	针纺织品、百货、塑料制品、服装、鞋帽、珠宝等	900	90%		90%

33	大商集团桦南购物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佳木斯	刘福海	30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270	90%		90%
34	大商集团山东济南人民商场儒商百货有限公司	济南	郭连海	720	日用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工艺品、家具等	720	100%		100%
35	大商集团伊春百货大楼有限责任公司	伊春	王立涓	1,698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1,698	100%		100%
36	哈尔滨麦凯乐百货总店有限公司	哈尔滨	牛钢	2,000	批发、零售、钟表、相机维修等	2,000		100%	100%
37	漯河千盛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漯河	皇甫立志	1,000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 首饰等	270	90%		90%
38	漯河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漯河	皇甫立志	1,000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 首饰等	270	90%		90%
39	大连爱克纳贸易有限公司	大连	吕伟顺	100	服装、服饰、鞋帽、箱包批发		55%	45%	100%
40	大连新馨家居用品经营有限公司	大连	吕伟顺	100	家居用品的批发业务		75%	25%	100%
41	大庆市百大宾馆有限公司	大庆	文达	100	住宿, 主、副食, 房屋租赁	100	100%		100%
42	大庆千盛百货有限公司	大庆	文举	30	服装、百货、针纺织品、鞋帽等	30	100%		100%
43	大庆市龙凤购物有限责任公司	大庆	李秀兰	100	国内商业、房屋租赁	60.96		60.96%	60.96%
44	大商集团铁岭新玛特有限公司	铁岭	王志敏	50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500		100%	100%

注:

(1) 香港新玛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80 万美元, 其中公司出资 2,799,999.00 美元, 自然人牛钢出资 1 美元。因自然人所占股权比例极小, 故公司对香港新玛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按照 100% 计算。

(2) 公司对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的直接投资比例为 75%, 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港新玛有限公司对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的投资比例为 25%, 故公司对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为直接和间接控股 100%。

(3) 公司控股子公司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对大连阿锋香港酒楼有限公司的投资比例为 75%，故公司对大连阿锋香港酒楼有限公司为间接控股 75%。

(4) 公司对大连亚瑟王服饰有限公司的直接投资比例为 97%，公司控股子公司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对大连亚瑟王服饰有限公司的投资比例为 3%，故公司对大连亚瑟王服饰有限公司为直接和间接控股 100%。

(5) 公司对大连大福珠宝经营有限公司的直接投资比例为 75%，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港新玛有限公司对大连大福珠宝经营有限公司的投资比例为 25%，故公司对大连大福珠宝经营有限公司为直接和间接控股 100%。

(6) 公司控股子公司大商集团牡丹江百货大楼有限公司对大商集团七台河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的投资比例为 87%，故公司对大商集团七台河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为间接控股 87%。

(7) 公司控股子公司大商集团沈阳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对大连大商集团沈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投资比例为 60%，故公司对大连大商集团沈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间接控股 60%。

(8) 公司控股子公司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对哈尔滨麦凯乐百货总店有限公司的投资比例为 100%，故公司对哈尔滨麦凯乐百货总店有限公司为间接控股 100%。

(9) 公司对大连爱克纳贸易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55%，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港新玛有限公司对大连爱克纳贸易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45%，故公司对大连爱克纳贸易有限公司为直接和间接控股 100%。

(10) 公司对大连新馨家居用品经营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75%，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港新玛有限公司对大连新馨家居用品经营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5%，故公司对大连新馨家居用品经营有限公司为直接和间接控股 100%。

(11) 公司控股子公司大庆千盛百货有限公司对大庆市龙凤购物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比例为 60.96%，故公司对大庆市龙凤购物有限责任公司为间接控股 60.96%。

(12) 公司控股子公司大商集团抚顺百货有限公司对大商集团铁岭新玛特有限公司投资比例为 100%，公司对大商集团铁岭新玛特有限公司为间接控股 100%。

2、控股子公司简称

大商集团抚顺百货大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抚顺百货；

大商集团抚顺商业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抚顺商业城；

大商集团抚顺商贸大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抚顺商贸大厦；

大商集团抚顺新玛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抚顺新玛特；

大商集团抚顺东洲超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抚顺东洲超市；

大商集团抚顺清原商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抚顺清原商场；

大商集团锦州百货大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州百货；

大商集团锦州锦华商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华商场；

大商集团锦州家家广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州家家广场；

大商集团本溪商业大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溪商业大厦；

大商集团营口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营口新玛特；

大商集团牡丹江百货大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牡丹江百货；

大商集团牡丹江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牡丹江新玛特；

大商集团鸡西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鸡西新玛特；

大商集团七台河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台河新玛特；

大商集团沈阳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新玛特；

大连大商集团沈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房地产；

大商集团佳木斯百货大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木斯百货；

大商集团佳木斯华联商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木斯华联商厦；

大商集团吉林百货大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百货；

大商集团阜新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新新玛特；

大商集团阜新千盛百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新千盛；

大商集团郑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新玛特；

大商集团大庆长春堂药店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庆长春堂药店；

青岛麦凯乐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麦凯乐；

大连亚瑟王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瑟王服饰；

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大厦；

大连大福珠宝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福珠宝；

香港新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新玛；

大连阿锋香港酒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锋酒楼；

中百商业联合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百联；

大商集团佳木斯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佳木斯新玛特；

大商集团桦南购物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桦南购物中心；

大商集团山东济南人民商场儒商百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儒商百货；

大商集团伊春百货大楼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伊春百货；

哈尔滨麦凯乐百货总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尔滨麦凯乐；

大连银泰百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银泰百货；

漯河千盛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漯河千盛；

漯河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漯河新玛特；

大连爱克纳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克纳；

大连新馨家居用品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馨床品；

大庆市百大宾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大宾馆；

大庆千盛百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庆千盛；

大庆市龙凤购物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龙凤购物；

大商集团铁岭新玛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岭新玛特。

3、本期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

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较上年新增铁岭新玛特、佳木斯新玛特、桦南购物中心、济南儒商百货、伊春百货、哈尔滨麦凯乐、漯河千盛、漯河新玛特、爱克纳、新馨床品。上述新增的子公司全部为公司本年收购或新设成立。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金	292,859.78	887,568.72
备用金	48,739,525.00	25,124,649.75
银行存款	1,197,743,237.16	989,767,647.37
其他货币资金	12,794,252.01	30,811,959.76
合计	1,259,569,873.95	1,046,591,825.60

(1) 期末现金 292,859.78 元，其中美元现钞 131.00 元，按期末汇率 1: 7.3046 折算，折合人民币 956.90 元；日元现钞 35,000.00 元，按期末汇率 100: 6.4064 折算，折合人民币 2,242.24 元；新加坡币现钞 743.60 元，按期末汇率 1: 5.0443 折算，折合人民币 3,750.94 元。

(2) 期末银行存款 1,197,743,237.16 元，其中美元存款 466,975.77 元，折合人民币 3,411,071.21 元；港币存款 136,471,633.72 元，折合人民币 127,789,308.38 元。上述港币存款存放于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期末银行存款中 5,300 万元人民币存款作为公司收购项目的保证金。

(3) 其他货币资金 12,794,252.01 元。其中：

① 公司因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根据承兑行的规定设立了保证金专户存款，期末公司保证金专户的存款余额为 11,989,747.91 元；

② 公司为开展大宗商品销售信贷业务，按照要求存入结算银行的人民币保证金存款余额为 800,000.00 元。

2、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	0.00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00
合计	30,000.00	0.00

注：无提前贴现和到期未兑付的应收票据。

3、应收账款

A、按风险分类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	19,658,748.65	100%	2,891,660.40	19,548,598.90	100%	1,824,805.56
合计	19,658,748.65	100%	2,891,660.40	19,548,598.90	100%	1,824,805.56

B、按账龄分类

账龄	期末数	比例%	坏账准备	期初数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6,770,129.58	85.31%	837,350.94	17,319,887.65	88.60%	865,994.39
一至二年	192,271.73	0.98%	19,227.17	1,136,270.79	5.81%	113,627.07
二至三年	628,836.58	3.20%	125,767.32	279,525.70	1.43%	55,905.14
三至四年	224,565.10	1.14%	67,369.53	2,000.43	0.01%	600.13
四至五年	2,000.43	0.01%	1,000.21	44,471.00	0.23%	22,235.50
五年以上	1,840,945.23	9.36%	1,840,945.23	766,443.33	3.92%	766,443.33
合计	19,658,748.65	100%	2,891,660.40	19,548,598.90	100%	1,824,805.56

(1)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

(2)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前五名欠款单位总额为 4,535,133.07 元，占期末应收账款总额的 23.07%，主要欠款单位如下：

欠款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比
日本丸红株式会社	1,461,852.80	一年以内	7.44%
大商集团哈尔滨新一百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1,178,549.70	一年以内	6.00%
辽宁新元纺织品进出口公司	857,295.00	一年以内	4.36%
三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567,065.57	一年以内	2.88%
大连中国旅行社	470,370.00	一年以内	2.39%
合计	4,535,133.07		23.07%

(3)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应收关联方款项合计为 1,374,577.79 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为 6.99%。

4、预付账款

A、按风险分类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预付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预付账款						
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预付账款	275,636,275.69	100%	13,597,304.44	200,655,937.66	100%	
合计	275,636,275.69	100%	13,597,304.44	200,655,937.66	100%	

B、按账龄分类

账龄	期末数	比例%	坏账准备	期初数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259,763,961.37	94.25%	11,793,348.68	197,418,964.75	98.39%	
一至二年	13,655,938.27	4.95%	1,232,524.40	2,172,580.03	1.08%	
二至三年	1,321,634.35	0.48%	243,087.22	668,283.90	0.33%	
三至四年	579,237.81	0.21%	40,908.20	136,740.99	0.07%	
四至五年	56,135.90	0.02%	28,067.95	259,367.99	0.13%	
五年以上	259,367.99	0.09%	259,367.99	0	0	
合计	275,636,275.69	100%	13,597,304.44	200,655,937.66	100%	

(1) 无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欠款。

(2) 预付账款期末比期初增加 74,980,338.03 元, 增长率为 37.37%, 增加原因主要系公司本年度新增合并如附注六、3 所述的子公司所致。

(3) 前 5 名预付款单位总额为 53,439,865.23 元, 占期末预付账款总额的 19.39%, 主要欠款单位如下:

欠款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原因
重庆海尔家电销售有限公司	21,955,208.79	一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索尼（中国）有限公司	9,906,065.57	一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济南海尔工贸有限公司	8,899,875.72	一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江苏博西家用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7,905,479.81	一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夏普商贸（中国）有限公司	4,773,235.34	一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合计	53,439,865.23		

5、其他应收款

A、按风险分类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94,673,995.95	15.80%	66,232,793.99	94,232,793.99	19.56%	65,409,008.9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504,585,169.11	84.20%	55,925,769.24	387,499,758.90	80.44%	35,421,559.04
合计	599,259,165.06	100%	122,158,563.23	481,732,552.89	100%	100,830,567.97

B、按账龄分类

账龄	期末数	比例%	坏账准备	期初数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97,005,546.27	32.87%	10,200,245.44	327,855,498.18	68.06%	52,475,330.93
一至二年	311,440,655.04	51.97%	63,910,575.37	85,005,175.80	17.65%	8,500,517.58
二至三年	32,488,765.70	5.42%	6,497,753.15	46,378,783.70	9.63%	27,315,019.79
三至四年	42,461,517.00	7.09%	31,743,522.38	13,664,847.17	2.84%	7,054,767.77
四至五年	12,112,428.94	2.02%	6,056,214.48	5,823,220.49	1.21%	2,479,904.35
五年以上	3,750,252.11	0.63%	3,750,252.41	3,005,027.55	0.61%	3,005,027.55
合计	599,259,165.06	100%	122,158,563.23	481,732,552.89	100%	100,830,567.97

(1)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

(2) 其他应收款期末比期初增加 117,526,612.17 元，增长率 24.40%，增加原因主要系本期新增合并了如附注六、3 所述子公司所致。

(3) 期末余额前五名欠款单位总额为 340,420,376.24 元, 占期末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56.82%, 主要欠款单位如下:

欠款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比
大商集团哈尔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0,000,000.00	一至二年	15.02%
大连大商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5,000,000.00	二至三年	12.52%
大庆庆莎商城有限责任公司	72,688,921.21	一至二年	12.13%
济南人民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46,038,465.35	一至三年	7.68%
大连大商集团鞍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000,000.00	一年以内	7.51%
合 计	328,727,386.56		54.86%

(4) 公司根据欠款单位的实际情况, 对其他应收款中的下列单位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帐准备:

① 公司对应收盘锦辽河商业城往来款项的坏帐准备计提采用了个别认定法, 公司根据与盘锦辽河商业城的经济纠纷的实际进展情况, 本着谨慎性原则, 对该笔往来款项按照 100%的比例计提了坏帐准备 22,558,798.04 元。

② 公司对应收大庆市庆莎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债权的坏账准备计提采用了个别认定法, 确认坏账准备 39,523,899.83 元;

③ 公司对应收佳木斯鹏程经贸有限公司的往来款项采用了个别认定法, 公司根据该债务单位的实际偿还能力和债权催偿的进展情况, 对该笔往来款按照 100%的比例计提了坏帐准备 4,150,096.12 元。

(5) 应收关联方款项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为 55.36%。

6、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	1,400,285,333.45	12,186,103.30	925,812,189.72	12,172,941.50
在建开发产品	55,075,431.95		106,578,664.97	
库存材料	13,721,965.72		9,822,044.42	

低值易耗品	21,236,302.13		16,845,227.07	
合 计	1,490,319,033.25	12,186,103.30	1,059,058,126.18	12,172,941.50

(1) 在建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沈阳铁西新玛特	2006.9.23	2007.12.30	3 亿	106,578,664.97	55,075,431.95	
合 计				106,578,664.97	55,075,431.95	

该在建开发产品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沈阳房地产开发建设的商业和住宅两用商业地产项目，商业部分已于 2007 年 9 月交付使用，住宅部分目前处于开发建设之中。

(2) 存货跌价准备系根据 2007 年 12 月 31 日存货成本高于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的。

7、持有至到期投资

债券种类	面值	年利率	购入金额	到期日	本期利息	期末应收利息
锦州港集资债券	20,000.00		2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20,000.00 元，系公司于 2004 年对购买的锦州港集资债券计提的减值准备。

8、长期股权投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2,800,000.00 2,800,000.00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股权投资 10,033,052.59 9,933,052.59

合计	12,833,052.59	12,733,052.59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00,000.00	1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12,733,052.59	12,633,052.59

(1) 联营企业基本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大连新玛特新光酒楼有限公司	大连	餐饮	46.67%	46.67%

(2) 联营企业主要财务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大连新玛特新光酒楼有限公司	6,000,000.00		

(3)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起止期	初始投资金额	年初数	本期增减额	期末数
锦州市城市信用联社	长期	4,632,152.59	4,632,152.59		4,632,152.59
吉林市商业银行	长期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佳木斯市正源投资担保公司	长期	150,000.00	50,000.00	100,000.00	150,000.00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江苏炎黄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	150,900.00	150,900.00		150,900.00
合计		10,033,052.59	9,933,052.59	100,000.00	10,033,052.59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9、投资性房地产

(1) 原价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建筑物	26,880,786.90	23,240,000.00		50,120,786.90
土地使用权				
合计	26,880,786.90	23,240,000.00		50,120,786.90

(2) 累计折旧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建筑物		636,501.23		636,501.23
土地使用权				
合计		636,501.23		636,501.23

(3)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建筑物	8,060,816.07			8,060,816.07
土地使用权				
合计	8,060,816.07			8,060,816.07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为 8,060,816.07 元, 系公司 2005 年根据《企业会计制度》的相关规定, 对沈阳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塔楼工程计提的减值准备

(4) 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房屋建筑物	18,819,970.83	41,423,469.60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8,819,970.83	41,423,469.60

10、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原价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建筑物	4,079,628,816.52	522,879,448.36	62,382,448.39	4,540,125,816.49
机器设备	411,565,771.27	47,436,062.88	24,302,325.36	434,699,508.79

运输工具	48,669,461.93	14,322,018.95	1,118,199.80	61,873,281.08
家具用具	32,823,563.39	12,857,486.70	2,964,053.00	42,716,997.09
电子设备	114,144,073.58	31,171,089.82	6,022,672.42	139,292,490.98
合计	4,686,831,686.69	628,666,106.71	96,789,698.97	5,218,708,094.43

(2) 累计折旧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建筑物	700,214,887.22	190,616,223.84	7,360,295.43	883,470,815.63
机器设备	152,398,639.07	36,624,206.75	17,897,696.94	171,125,148.88
运输工具	22,298,696.52	5,788,601.48	333,048.77	27,754,249.23
家具用具	23,973,210.48	6,985,653.27	2,457,371.93	28,501,491.82
电子设备	49,488,049.25	20,722,217.24	4,602,024.79	65,608,241.70
合计	948,373,482.54	260,736,902.58	32,650,437.86	1,176,459,947.26

(3)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类别	期初数	期末数
房屋建筑物	3,379,413,929.30	3,656,655,000.86
机器设备	259,167,132.20	263,574,359.91
运输工具	26,370,765.41	34,119,031.85
家具用具	8,850,352.91	14,215,505.27
电子设备	64,656,024.33	73,684,249.28
合计	3,738,458,204.15	4,042,248,147.17

期末固定资产无帐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情况，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以固定资产等有形资产对外抵押，取得银行贷款 900,600,000.00 元。抵押物分别为佳木斯百货的营业楼和土地、佳木斯华联商厦的营业楼和土地、吉林百货的营业楼、七台河新玛特营业楼和土地、鸡西新玛特营业楼和土地、大庆新玛特、牡丹江百货的营业楼、青岛麦凯乐营业楼和土地及沈阳房地产的房产和开发产品，上述抵押物的期末原值和净值合计分别为 1,507,538,223.27 元和 1,189,729,924.35 元。

11、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期初数（其中： 利息资本化金 额）	本期增加(其中： 利息资本化金 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数(其中： 利息资本化金 额)	其他减少数 (其中：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期末数(其中：利 息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大连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工程	68,742,829.60 (利息资本化金额 2,319,673.26 元)				68,742,829.60 (利息资本化金 额 2,319,673.26 元)	金融机构 贷款及其 他来源	9500	72.36%
大庆新东风转换层装修工程	894,184.45	234,818.81	1,129,003.26			其他来源	116.8	76.56%
金州新玛特装修工程	9,136,358.72		9,136,358.72			其他来源	1,625.50	56.21%
瓦房店超市装修工程	1,710,000.00		1,710,000.00			其他来源	556.76	65.74%
金州大厦装修工程	1,687,926.00		1,687,926.00			其他来源	713.81	49.05%
本溪百货大楼楼层扩建工程		12,767,352.98	1,326,348.00		11,441,004.98	其他来源	2,270.85	50.38%
伊春百货大楼改扩建工程		64,667,240.30	64,667,240.30		0.00	其他来源	6467	100%
抚顺百货万隆商厦装修工程		56,320,739.00			56,320,739.00	其他来源	7025	80.17%
齐齐哈尔新玛特装修工程		31,395,000.00			31,395,000.00	其他来源	3844	81.67%
锦州百货装修工程		6,284,858.00			6,284,858.00	其他来源		
大商总部俱乐部工程		3,555,000.00	3,555,000.00			其他来源	512	100%
铁岭新玛特装修改造工程		70,530,791.87	70,530,791.87			其他来源	7053	100%
佳木斯新玛特装修工程		18,515,000.00		18,515,000.00		其他来源	1,851.50	100%
青泥旺街工程	400,000.00			240,000.00	160,000.00	其他来源	115	
大商总部消防工程		2,182,760.00			2,182,760.00	其他来源	344	34.78%
其他工程	780,694.80	38,598.00			819,292.80	其他来源		
合 计	83,351,993.57	266,492,158.96	153,742,668.15	18,755,000.00	177,346,484.38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大连新玛特购物 休闲广场工程	10,079,374.44			10,079,374.44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10,079,374.44 元，系公司对长期停建的大连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工程塔楼部分计提的减值准备。

12、无形资产

(1) 原价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使用权	711,234.66			711,234.66
土地使用权	1,055,570,196.93	10,780,329.77	1,622,986.86	1,064,727,539.84
天桥使用权	1,788,434.47	111,402.00		1,899,836.47
注册商标	69,900.00			69,900.00
电脑软件费	3,937,360.10	1,909,565.53	397,932.00	5,448,993.63
其他	2,505,949.32	1,350,000.00		3,855,949.32
合计	1,064,583,075.48	14,151,297.30	2,020,918.86	1,076,713,453.92

(2) 累计摊销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使用权	258,301.88	44,654.40		302,956.28
土地使用权	96,258,804.37	30,345,324.49	62,406.80	126,541,722.06
天桥使用权	944,184.27	100,648.94		1,044,833.21
注册商标	30,290.00	6,990.00		37,280.00
电脑软件费	1,131,138.82	691,017.28	29,903.00	1,792,253.10
其他	1,527,556.69	965,146.12		2,492,702.81
合计	100,150,276.03	32,153,781.23	92,309.80	132,211,747.46

(3)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类别	期初数	期末数
房屋使用权	452,932.78	408,278.38
土地使用权	959,311,392.56	938,185,817.78
天桥使用权	844,250.20	855,003.26
注册商标	39,610.00	32,620.00
电脑软件费	2,806,221.28	3,656,740.53
其他	978,392.63	1,363,246.51
合计	964,432,799.45	944,501,706.46

期末无形资产无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3、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锦州百货	140,175.71	140,175.71
牡丹江百货	85,694.36	85,694.36
本溪商业大厦	3,717,347.77	3,717,347.77
佳木斯百货	47,112,137.61	47,112,137.61
佳木斯华联商厦	6,760,273.68	6,760,273.68
吉林百货	44,862,735.32	44,862,735.32
济南儒商百货	9,654,796.54	0.00
合计	112,333,160.99	102,678,364.45

(1) 公司从 1998 年至 2005 年分别收购了锦州百货、牡丹江百货、本溪商业大厦、佳木斯百货、佳木斯华联商厦和吉林百货，对初始投资成本大于享有的被购买方净资产份额的部份确认为商誉。

(2) 本期新增济南儒商百货商誉 9,654,796.54 元，原因系公司收购该公司，并享有 100% 股权，将初始投资成本大于享有的被购买方净资产份额的部份，在合并报表时确认为商誉。

14、长期待摊费用

(1) 原价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178,239,194.66	91,994,732.17	2,848,777.09	267,385,149.74
租赁费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	5,290,747.75	1,811,999.22	2,231,479.62	4,871,267.35
合计	203,529,942.41	93,806,731.39	5,080,256.71	292,256,417.09

(2) 累计摊销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39,049,940.87	23,181,267.07		62,231,207.94
租赁费	10,333,332.96	3,999,999.96		14,333,332.92
其他	300,427.63	3,694,240.24		3,994,667.87
合计	49,683,701.46	30,875,507.27		80,559,208.73

(3) 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

类别	期初数	期末数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139,189,253.79	205,153,941.80
租赁费	9,666,667.04	5,666,667.08
其他	4,990,320.12	876,599.48
合计	153,846,240.95	211,697,208.36

租赁费期末余额系公司下属分公司超市集团所预付的房屋租赁费用，该租赁费用的受益期限为 2004 年 6 月至 2009 年 6 月止。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本期增加主要系本期大连千盛百货和金州新玛特新增转入所致。

15、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坏账准备	26,631,097.80	13,928,177.57

存货跌价准备	2,989,228.55	3,844,268.0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2,015,204.01	2,660,069.30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税法差异	3,573,788.30	379,097.57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519,843.61	3,326,193.5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年限与税法差异		
税法不允许扣除的费用	25,849,396.24	40,178,827.91
合 计	63,578,558.51	64,316,633.96

16、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帐准备	102,655,373.53	49,802,855.96	802,589.81	13,008,111.61	138,647,528.07
二、存货跌价准备	12,172,941.50	1,337,571.94	725,971.54	598,438.60	12,186,103.30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20,000.00				20,000.00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00,000.00				100,000.00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8,060,816.07				8,060,816.07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079,374.44				10,079,374.44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 计	133,088,505.54	51,140,427.90	1,528,561.35	13,606,550.21	169,093,821.88

17、短期借款

借款条件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385,600,000.00	624,600,000.00
保证借款	403,000,000.00	386,000,000.00
信用借款	1,342,000.00	
合 计	789,942,000.00	1,010,600,000.00

(1)短期借款期末比期初减少了 220,658,000.00 元，降低率为 21.83%，主要系公司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2)期末已到期尚未偿还的短期借款金额为 5,342,000.00 元。

A、公司控股子公司佳木斯华联向中国银行佳木斯分行的贷款 400 万元，该笔贷款已经由中国银行佳木斯分行转给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哈尔滨办事处，由于贷款单位变更，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B、公司控股子公司伊春百货大楼分别向财政专管组借款 60 万元、伊春林管局借款 74.2 万元，现正在办理展期。

(3)保证借款期末余额为 403,000,000.00 元，均由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18、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88,369,112.33	286,305,632.54
商业承兑汇票	36,246,713.17	42,925,220.09
合 计	324,615,825.50	329,230,852.63

应付票据中无到期未兑付的票据。

19、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以内	1,973,532,446.29	1,402,247,502.91

一至二年	39,558,762.80	46,875,698.96
二至三年	14,077,464.99	18,084,820.90
三年以上	31,920,137.72	27,046,937.12
合计	2,059,088,811.80	1,494,254,959.89

(1) 无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款项。

(2) 应付账款期末比期初增加了 564,833,851.91 元, 增加率为 37.80%, 主要原因系公司采购欠供货商货款增加所致。

20、预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以内	566,396,695.70	233,421,810.43
一至二年	286,560.56	257,522.70
二至三年	257,205.20	215,270.94
三年以上	255,251.21	39,830.77
合计	567,195,712.67	233,934,434.84

(1) 预收账款本期增加 333,261,277.83 元, 增长率为 142.46%, 原因系公司本期店铺规模扩大和部分地区的团购销售增加所致。

(2) 无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款项。

21、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0,125.96	670,769,014.70	570,882,932.03	100,466,208.63
职工福利费	103,865,015.73	-5,996,781.41	85,987,121.61	11,881,112.71
社会保险费	2,012,349.13	95,226,407.85	92,510,944.33	4,727,812.65
住房公积金	164,418.60	15,521,899.18	15,511,319.00	174,998.7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688,396.07	23,251,216.78	13,308,752.73	34,630,860.12
非货币性福利	0.00	4,934,675.07	4,934,675.07	0.00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76,541,714.32	14,609,413.79	26,884,310.25	64,266,817.86

其他	4,287,300.78	25,116,971.98	27,914,622.86	1,489,649.90
合计	212,139,320.59	843,432,817.94	837,934,677.88	217,637,460.65

22、应交税费

税 项	期末数	期初数	执行税率
企业所得税	92,687,914.76	153,163,610.96	33%、30%
增值税	-826,348.72	6,862,123.91	13%、17%
营业税	5,602,853.49	4,752,081.12	3%、5%
消费税	3,837,148.97	4,017,457.53	5%
城建税	2,756,921.49	2,732,722.08	7%
教育费附加	1,315,707.81	1,311,693.29	3%
房产税	2,352,199.53	2,605,164.36	12%、1.2%
土地使用税	1,257,381.62	46,262.87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的标准
印花税	1,655,173.78	586,699.33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的标准
个人所得税	2,398,818.41	3,425,706.27	超额累进税率
地方文化建设费	103,944.61	130,950.24	文化娱乐业收入的 3%
其他税费	3,352,384.82	1,782,630.03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的标准
合 计	116,494,100.57	181,417,101.99	

有关公司本期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五的相关说明。

23、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以内	566,945,890.51	734,951,376.43
一至二年	189,609,655.42	60,166,207.23
二至三年	31,068,424.84	112,231,334.11
三年以上	271,468,421.68	114,944,020.51
合计	1,059,092,392.45	1,022,292,938.28

无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款项。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借款单位	美元借款金额	折合人民币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 (年)
日本国际协力银行	31,839,965.42	232,578,211.41		libor
合 计	31,839,965.42	232,578,211.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所核算的银行借款期末余额系根据借款合同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已经到期以及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5、长期借款

借款单位	美元借款金额	折合人民币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 (年)
日本国际协力银行	31,679,930.84	232,578,211.40	1996.3.12—2012.3.12	libor
吉林市财政局		2,862,438.90		
七台河市惠祥城市信用社		65,000,000.00	2006.11.15—2009.11.14	6.48%
七台河市惠祥城市信用社		6,000,000.00	2007.8.20—2009.11.08	7.20%
吉林市商业银行		40,000,000.00	2007.6.2—2009.6.1	8.10%
鸡西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30,000,000.00	2007.11.6—2010.11.4	7.47%
建设银行青岛中山路支行		300,000,000.00	2007.6.29—2012.6.28	6.58%
建设银行伊春分行		37,600,000.00	2007.9.13—2009.9.12	7.92%
合 计	31,679,930.84	714,040,650.30		

日本国际协力银行长期借款 232,578,211.40 元，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国贸大厦按照与日本国际协力银行原签订的《贷款协议》的规定，所确认的尚未到期的长期借款。

26、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项目	24,694,034.29	47,371,201.88
合 计	24,694,034.29	47,371,201.88

递延所得税负债为日本更生株式会社迈凯乐对国贸大厦的债务豁免所产生的企业所得税，经税务机关批准分五年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

27、股本

年度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数量单位：股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配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14,553,862				-14,553,862	-14,553,862	0
2、国有法人持股	55,360,578				-14,685,933	-14,685,933	40,674,645
3、其他内资持股	12,504,335				-12,504,335	-12,504,335	0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12,504,335				-12,504,335	-12,504,335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82,418,775				-41,744,130		40,674,64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211,299,878				41,744,130		253,044,00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11,299,878				41,744,130		253,044,008
三、股份总计	293,718,653						293,718,653

(1) 2007 年 11 月 19 日, 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1,744,130 股可上市流通。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后, 本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数为 40,674,645 股,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数为 253,044,008 股。

(2)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明细

股东名称	期初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上市流通数量	期末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大连大商国际有限公司	55,360,578	14,685,933	40,674,645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14,553,862	14,553,862	0
其他限售流通股股东	12,504,335	12,504,335	0
合计	82,418,775	41,744,130	40,674,645

28、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731,165,861.49		25,868,066.25	705,297,795.24
其他资本公积	745,018,360.71			745,018,360.71
合计	1,476,184,222.20		25,868,066.25	1,450,316,155.95

本年资本公积的变化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被合并企业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以及编制比较报表将被合并企业纳入合并范围调整资本公积的冲回。

29、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53,444,397.30	24,117,768.28		177,562,165.58
任意盈余公积	2,130,256.74			2,130,256.74
合计	155,574,654.04	24,117,768.28		179,692,422.32

30、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年初未分配利润	778,442,213.94
本期净利润转入	303,495,787.6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117,768.28
分配普通股股利	96,927,155.49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对未分配利润的调整	-471,039.02
期末未分配利润	960,422,038.75

(1)年初未分配利润变化的内容、原因、依据和影响详见附注十五—4 的说明。

(2)公司根据 2007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0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 10 股派发 3.30 元的现金股利），本期共派发现金股利 96,927,155.49 元。

(3)依据 2008 年 3 月 21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10 次会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按照 2007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 24,117,768.28 元，每 10 股派发现金 3.3 元。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计通过。

31、少数股东权益

子公司名称	本年度	上年度
抚顺百货	16,988,151.71	17,180,847.37
抚顺商贸大厦	1,473,032.92	1,450,617.55
抚顺商业城	1,608,124.59	1,184,905.02
抚顺新玛特	3,936,231.59	3,152,168.55
抚顺东洲超市	346,310.04	302,138.67
抚顺清原商场	189,258.80	132,852.64
锦州百货	6,880,052.23	7,124,049.33
锦华商场	527,509.06	548,606.25
锦州家家广场	86,773.72	72,903.51
沈阳房地产	3,808,078.49	3,532,150.04
沈阳新玛特	8,360,647.77	8,612,134.52
沈阳千盛百货	106,515.33	190,621.86

本溪商业大厦	12,269,363.65	12,063,648.91
阜新千盛	1,281,114.22	588,244.57
阜新新玛特	4,366,225.07	2,351,471.54
佳木斯华联商厦	2,972,337.95	2,774,199.45
佳木斯百货	3,698,786.47	3,456,926.78
桦南购物中心	131,121.99	
佳木斯新玛特	488,665.45	
吉林百货	2,327,292.54	2,242,285.11
牡丹江百货	12,375,489.31	11,329,235.88
七台河新玛特	1,694,382.59	981,275.69
鸡西新玛特	3,443,912.18	2,367,222.45
大庆长春堂药店	353,745.94	339,687.65
郑州新玛特	3,410,735.82	0.00
中百联	5,094,685.88	5,088,658.16
漯河新玛特	165,508.22	0.00
大庆龙凤购物	1,145,244.04	1,248,085.22
牡丹江新玛特	364,111.62	
合计	99,893,409.19	88,314,936.72

32、营业收入和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 目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3,979,821,458.46	10,704,104,256.36
其他业务收入	988,944,962.42	714,863,913.40
合 计	14,968,766,420.88	11,418,968,169.76

(2) 营业成本

项 目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11,912,851,380.60	9,029,924,270.27
其他业务成本	8,257,074.71	21,402,647.24
合 计	11,921,108,455.31	9,051,326,917.51

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3,549,798,251.12 元,增长率为 31.09%,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新增了店铺规模及各店铺继续加大对市场的促销力度,使公司的收入进一步得到提高。

33、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计提标准
增值税	431.96	6,588,393.71	
营业税	59,289,464.42	42,441,639.04	营业收入的 3%5%
消费税	44,301,230.62	27,162,183.66	黄金白金销售收入的 5%
城建税	29,294,892.00	21,257,372.24	增值税营业税消费税的 7%
教育费附加	12,601,042.84	9,036,344.11	增值税营业税消费税的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3,6491.39	2,015,790.81	增值税营业税消费税的 1%
地方文化建设费	156,333.49	142,471.68	文化娱乐收入的 3%
其他税费	7,752,662.35	17,394,259.51	按照相关规定标准
合计	156,132,549.07	126,038,454.76	

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30,094,094.31 元,增长率为 23.88%,增加原因主要系公司销售增长导致消费税、城建税增加。

34、销售费用

本期销售费用 497,253,630.79 元,比同期增加 112,094,135.24 元,增长 29.10%,增长原因主要系本期新增合并了如附注六、3 所述子公司所致。

35、管理费用

本期管理费用 1,721,567,231.03 元,比同期增加 485,172,462.72 元,增长 39.24%,增长原因主要系本期新增合并了如附注六、3 所述子公司所致。

36、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利息支出	232,654,339.40	192,894,436.49
减: 利息收入	126,382,579.36	109,822,277.19
汇兑损失	17,068,521.20	264,665.66
减: 汇兑收益	45,904,879.89	14,725,103.56

手续费	44,066,255.88	24,557,671.98
合 计	121,501,657.23	93,169,393.38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28,332,263.85 元,增长率为 30.41%,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长期银行贷款增加和国家贷款利率上调,增加了利息支出,以及手续费亦较同期增加所致。

37、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	上年同期
一、坏帐准备	41,614,949.11	20,066,830.07
二、存货跌价准备	611,600.40	815,823.14
合 计	42,226,549.51	20,882,653.21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21,343,896.30 元,增长率为 102.21%,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应收款项比同期增幅较大,计提坏账准备的基数增加,同时本期公司对预付账款也计提了坏账准备所致。

38、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子公司少数股东增资收益	756,141.84	
被投资公司清算收益		1,041,237.18
合 计	756,141.84	1,041,237.18

39、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228,536.77	1,263,341.58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396,998.10	
债务重组利得	511,900.44	
政府补贴	22,669,884.24	11,170,000.00
盘盈利得	422,549.28	185.59
捐赠利得	140,000.00	
其他项目	54,241,095.10	3,574,028.27
合计	85,610,963.93	16,007,555.44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69,603,408.49 元，增长 4.35 倍，主要原因为：

(1) 公司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增加。

(2) 公司本期政府补贴收入增幅较大，主要为①公司所属分公司阜新新玛特西山超市根据辽宁省商业厅辽商函[2006]332号文件《关于安排公共商务信息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的通知》规定，收到政府补助 15,000.00 元。②公司控股子公司锦州百货大楼和吉林百货大楼根据商务部、财政部联合印发的《公共商务信息服务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商财发[2006]362号）的规定，分别收到政府补助 13,740.00 元和 30,000.00 元。③公司控股子公司佳木斯百货大楼、佳木斯华联商厦、七台河新玛特、牡丹江百货根据购并协议的规定，分别收到税收返还 6,867,944.51 元、2,333,844.00 元、2,718,929.83 元、6,515,871.90 元。④公司控股子公司郑州新玛特本期收到税务局的纳税奖励 100,000.00 元。

(3) 其他项目主要为公司所属分公司沈阳大连商场收取沈阳鹏利广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装修补偿金 2,370 万元，获得的租金减免 1,711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第 4 项”的相关说明。

40、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54,232.61	1,335,487.00
公益性捐赠支出	10,758,739.50	9,355,000.00
非常损失	97,920.00	
盘亏损失	129,566.6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3,910,295.16	26,090,188.25
其他项目	1,786,864.68	966,527.89
合计	17,337,618.55	37,747,203.14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20,409,584.59 元，降低率为 54.07%，减少原因系公司本期固定资产处置和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少所致。

41、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当期所得税费用	249,095,791.40	183,989,669.40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85,723.68	-17,951,220.26
合计	251,381,515.08	166,038,449.14

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增加 85,343,065.94 元,增长率为 51.40%,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较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42、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1,777,787.38 元,其中金额较大的项目为:

本期收到的租金 454,966,418.85 元;陈列费、进店费、促销费和管理费 235,720,907.00 元;押金及保证金 101,984,243.46 元;。

43、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1,438,988.33 元,其中金额较大的项目为:

支付的租赁费 385,991,648.49 元;水电费 267,145,603.72 元;广告费 169,265,031.71 元;维修费 77,022,264.00 元;办公费 35,371,170.21 元;差旅费 18,893,901.93 元;支付大连大商集团鞍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租赁定金 45,000,000.00 元;支付拟收购自贡项目和淄博项目定金 20,000,000.00 元。

4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6,624,320.08	319,259,627.3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2,226,549.51	25,026,155.4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5,624,828.86	250,237,636.09
无形资产摊销	33,132,320.31	1,570,247.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486,040.06	17,914,179.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6,574,511.69)	(126,344.0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3,910,502.69	26,450,013.5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0.00	0.00
财务费用	125,710,121.42	74,546,067.65
投资损失	(756,141.82)	(1,041,237.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738,075.45	32,096,914.8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22,677,167.59)	(22,677,167.59)
存货的减少	(431,260,907.07)	(239,369,741.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92,647,099.95)	(245,594,273.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751,849,452.41	661,209,742.7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386,382.67	899,501,821.4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59,569,873.95	1,046,591,825.6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46,591,825.60	483,084,023.9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978,048.35	563,507,801.61

45、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取得、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47,076,000.00	
2.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1,076,000.00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0,076,263.91	
3.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000,263.91)	
4.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16,657,481.52	
流动资产	147,906,211.47	
非流动资产	59,024,113.77	
流动负债	190,272,843.73	
非流动负债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46、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披露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1,259,569,873.95	1,046,591,825.60
其中：库存现金	49,032,384.78	26,012,218.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97,743,237.16	989,767,647.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794,252.01	30,811,959.7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9,569,873.95	1,046,591,825.6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5,794,252.01	30,811,959.76

47、分部报告

(1) 地区分部

项目	大连地区	辽宁地区(不含大连)	黑龙江地区	吉林地区	山东地区	河南地区	其他	抵消	合计
一、营业收入	5,835,897,908.27	4,380,022,834.79	3,568,211,458.58	248,149,062.85	903,300,854.53	602,749,200.05	20,788,840.95	(590,353,739.14)	14,968,766,420.88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5,256,186,136.86	4,375,380,359.84	3,568,199,984.34	246,177,778.59	899,284,120.25	602,749,200.05	20,788,840.95		14,968,766,420.88
分部间交易收入	579,711,771.41	4,642,474.95	11,474.24	1,971,284.26	4,016,734.28			(590,353,739.14)	0.00
二、营业费用	5,589,437,236.74	4,118,612,095.15	3,321,365,985.69	241,753,193.20	932,052,881.91	596,578,461.06	128,842,301.10	(590,353,739.14)	14,338,288,615.71
三、营业利润	246,460,671.53	261,410,739.64	246,845,472.89	6,395,869.65	(28,752,027.38)	6,170,738.99	(108,053,460.15)		630,478,005.17
四、资产总额	3,098,823,498.60	2,657,134,363.60	2,263,335,932.45	152,981,772.00	847,130,931.87	348,540,980.93	457,522,943.86	(736,048,544.46)	9,089,421,878.85
五、负债总额	1,918,286,540.32	1,807,430,121.72	1,357,344,718.96	93,406,848.95	504,727,307.64	330,079,095.67	830,153,110.84	(736,048,544.46)	6,105,379,199.64
六、补充信息									
1、折旧和摊销费用	103,035,257.04	75,774,363.38	70,586,146.81	4,682,462.01	26,835,835.45	2,224,318.85	9,091,209.45		292,229,592.99
2、资本性支出	46,600,429.64	149,201,774.70	171,965,085.64	1,686,498.00	27,997,457.41	7,211,719.00	8,814,765.00		413,477,729.39

(2) 业务分部

项 目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百货业态收入	8,584,480,308.04	6,238,018,151.16
超市业态收入	2,881,259,604.66	2,056,702,640.10
家电连锁收入	3,190,671,700.30	2,314,858,842.29
其他收入	1,896,707,897.16	1,501,365,920.93
内部交易抵消	(1,584,353,089.28)	(691,977,384.72)
合 计	14,968,766,420.88	11,418,968,169.76

八、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A、按风险分类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	15,500,423.93	100%	2,212,145.05	15,380,154.23	100%	985,573.79
合计	15,500,423.93	100%	2,212,145.05	15,380,154.23	100%	985,573.79

B、按账龄分类

账龄	期末数	比例%	坏账准备	期初数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4,147,059.48	91.27%	1,510,114.77	13,550,664.48	88.10%	342,465.01
一至二年	174,208.79	1.12%	17,420.88	997,472.91	6.49%	56,948.00
二至三年	421,688.37	2.72%	84,337.68	279,525.70	1.82%	55,905.14
三至四年	224,565.10	1.45%	67,369.53			

四至五年				44,471.00	0.29%	22,235.50
五年以上	532,902.19	3.44%	532,902.19	508,020.14	3.30%	508,020.14
合计	15,500,423.93	100%	2,212,145.05	15,380,154.23	100%	985,573.79

(1) 应收账款期末比期初增加了 120,269.70 元, 增加率为 0.78%, 主要系公司客户欠款增加所致。

(2) 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 1,510,114.87 元, 系以年末应收账款余额扣除应收控股子公司往来款项后的余额为基数进行计提。

2、其他应收款

A、按风险分类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235,582,697.87	30.90%	93,889,009.43	270,182,697.87	19.83%	95,887,407.6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526,711,117.18	69.10%	17,272,554.50	751,721,316.72	80.17%	13,115,983.71
合计	762,293,815.05	100%	111,161,563.93	1,021,904,014.59	100%	109,003,391.40

B、按账龄分类

账龄	期末数	比例%	坏账准备	期初数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588,607,450.07	77.22%	37,560,416.29	893,704,397.31	87.45%	69,278,434.99
一至二年	143,661,601.06	18.85%	47,137,669.96	3,631,786.28	0.36%	363,178.63
二至三年	1,463,038.43	0.19%	292,607.69	119,946,470.87	11.74%	37,196,332.61
三至四年	24,180,242.78	3.17%	23,354,072.83	3,168,473.52	0.31%	950,542.06
四至五年	3,129,371.10	0.41%	1,564,685.55	475,967.00	0.05%	237,983.5
五年以上	1,252,111.61	0.16%	1,252,111.61	976,919.61	0.09%	976,919.61
合计	762,293,815.05	100%	111,161,563.93	1,021,904,014.59	100%	109,003,391.40

(1)其他应收款期末比期初降低了 259,610,199.54 元,降低率为 25.40%,主要系公司对子公司内部贷款减少所致。

(2)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 42,384,977.29 元,系以年末应收账款余额扣除应收控股子公司往来款项后的余额为基数进行计提。

3、长期股权投资

	期末数	期初数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2,800,000.00	2,800,000.00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子公司的投资	1,101,692,816.55	1,058,226,806.05
其他股权投资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7,100,000.00	27,1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1,077,492,816.55	1,034,026,806.05

(1)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已收现金股利
抚顺百货	90%	70,020,000.00			70,020,000.00	39,141,323.83
抚顺商业城	90%	4,500,000.00			4,500,000.00	4,203,492.36
抚顺商贸大厦	90%	4,500,000.00			4,500,000.00	2,667,618.11
抚顺新玛特	90%	4,320,000.00			4,320,000.00	14,979,750.26
东洲超市	90%	450,000.00			450,000.00	1,602,803.57
抚顺清源	90%	450,000.00			450,000.00	669,016.31
锦州百货	90%	35,140,175.71			35,140,175.71	8,928,469.92

锦华商场	90%	4,500,000.00			4,500,000.00	343,240.12
锦州家家广场	90%	450,000.00			450,000.00	124,760.37
本溪商业大厦	90%	59,697,347.77			59,697,347.77	19,447,918.72
营口新玛特	90%	27,000,000.00			27,000,000.00	
牡丹江百货	90%	51,385,694.36			51,385,694.36	24,215,127.59
牡丹江新玛特	88%	8,800,000.00			8,800,000.00	
鸡西新玛特	90%	90,000,00.00			90,000,00.00	7,537,692.99
沈阳新玛特	97%	252,200,000.00			252,200,000.00	24,822,804.69
佳木斯百货	94%	70,612,137.61			70,612,137.61	8,025,874.74
佳木斯华联商厦	94%	23,680,273.68			23,680,273.68	6,446,059.90
吉林百货	90%	53,862,735.32			53,862,735.32	
阜新新玛特	90%	9,000,000.00			9,000,000.00	10,946,919.44
阜新千盛百货	90%	6,300,000.00			6,300,000.00	
郑州新玛特	85%	17,370,000.00			17,370,000.00	
大庆长春堂药店	90%	1,800,000.00			1,800,000.00	720,665.73
青岛麦凯乐	1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亚瑟王服饰	97%	14,550,000.00			14,550,000.00	
国贸大厦	75%	94,478,961.60			94,478,961.60	
大福珠宝	75%	750,000.00			750,000.00	1,269,016.00
香港新玛	100%	23,209,480.00			23,209,480.00	
中百商业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68%	10,200,000.00			10,200,000.00	
伊春百货大楼	100%	0.00	16,000,000.00		16,000,000.00	
桦南购物中心	90%	0.00	2,700,000.00		2,700,000.00	
佳木斯新玛特	90%	0.00	9,000,000.00		9,000,000.00	
济南儒商百货	100%	0.00	7,200,000.00		7,200,000.00	
百大宾馆	100%	0.00	3,166,010.50		3,166,010.50	
漯河千盛		0.00	2,700,000.00		2,700,000.00	
漯河新玛特		0.00	2,700,000.00		2,700,000.00	
合计		1,058,226,806.05	43,466,010.50		1,101,692,816.55	176,092,554.65

(2)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已收现金股利
大连新玛特新光酒楼有限公司	46.7%	2,800,000.00			2,800,000.00	0.00

(3) 成本法核算的其他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0.056%	100,000.00			100,000.00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公司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营口新玛特	27,000,000.00			27,000,000.00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27,100,000.00			27,100,000.00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6,186,264,469.56	4,965,686,523.80
其他业务收入	354,069,006.32	309,394,436.73
合计	6,540,333,475.88	5,275,080,960.53

(2) 营业成本

项目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5,411,316,785.66	4,301,029,649.10
其他业务成本	3,604,871.28	9,262,175.07
合计	5,414,921,656.94	4,310,291,824.17

5、投资收益

项 目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子公司利润分配	176,133,975.95	118,614,157.44
子公司清算损益		647,598.73
合 计	176,133,975.95	119,261,756.17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关联方关系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除附注六所述的子公司外，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有

企业名称	注册地 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 业 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人代表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大连	国有资产经营（按国家专项规定办理）、商业、贸易、物资供销等	实际控制 人	有限责任（国有 独资）	牛 钢
大连大商国际有限公司	大连	项目投资、物业管理、国内一般贸易（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方可经营）	第一大股 东	有限责任	牛 钢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组织机构代码、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单位：人民币万元

企业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24237798-6	18,855.80			18,855.80
大连大商国际有限公司	78245074-2	160,000.00			160,000.00

(3)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单位：人民币万元

企业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金额	占比例%	金额	占比例%	金额	占比例%	金额	占比例%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1,455.39	4.95			1,455.39	4.95	0.00	0.00
大连大商国际有限公司	5,536.06	18.85			12.92	0.05	5,523.14	18.80

(4)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的关系
大连大商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大连大商集团哈尔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大连大商集团鞍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大连市第二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控股
中兴大连商业大厦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控股
北京天客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控股
大庆百大宾馆有限公司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控股
大庆市大楼出租车服务有限公司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控股
大庆市庆萨商城有限责任公司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控股
大连商业储运物流配送服务中心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控股
大连大商天然矿泉水有限公司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控股
大商集团哈尔滨新一百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控股
大连天河百盛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实质控制

大连易玛特软件开发中心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济南人民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与公司子公司为同一法人代表
大连新玛特新光酒楼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

2、关联交易

(1) 销售货物

企业名称	本年度	上年度
北京天客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13,324.61
大连天河百盛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36,425,670.10	22,706,849.77
大商集团哈尔滨新一百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1,564,340.77	0.00
合 计	37,990,010.87	23,120,174.38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所属分公司大商电器、大庆百货大楼和控股子公司大庆长春堂药店向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所属的子公司销售货物，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签署《商品采购配送协议》，双方以市场化为原则，按照同类商品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

(2) 采购货物及接受劳务

企业名称	本年度	上年度
大连易玛特软件开发中心	8,496,197.86	17,867,305.94
大连商业储运物流配送服务中心	1,403,784.40	1,469,689.00
大连大商天然矿泉水有限公司	356,987.84	342,859.65
合 计	10,256,970.10	19,679,854.59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本期向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所属的分、子公司采购货物或接受劳务，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签署《商品采购配送协议》，双方以市场化为原则，按照同类商品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

(3) 租赁

① 根据公司与中兴大连商业大厦、大连市第二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有关租赁协议，本期支付给中兴大连商业大厦、大连市第二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房屋租赁费分别为 60 万、120 万元。

②根据公司与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签定的《房屋租赁合同》，公司租赁其拥有的位于大连市中山区中山路 113 号的房屋，本期公司支付给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租金 378 万元。

③根据公司与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签定的《房屋租赁合同》，公司租赁其拥有的位于大连市中山区青四街 30 号的房屋，本期公司支付给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租金 5670 万元。

(4) 担保

①200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有 4.03 亿元人民币的短期借款由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②2007 年 7 月 10 日，公司与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和大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定了《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公司为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借入的 2 亿元人民币短期贷款提供保证，贷款期限为 2007 年 6 月 26 日至 2007 年 11 月 25 日。贷款到期后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 25 日进行了偿还。

③2007 年 11 月 28 日，公司与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和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大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定了《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公司为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借入的 1.8 亿元人民币短期贷款提供保证，贷款期限为 2007 年 11 月 28 日至 2008 年 11 月 28 日。

(5)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① 应收帐款

单位：人民币元

企 业 名 称	期 末	期 初
大商集团哈尔滨新一百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1,178,549.70	
大连天河百盛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196,028.09	4,371,481.22

②其他应收款

企 业 名 称	期 末	期 初
大连易玛特软件开发中心	34,964.00	979,944.00
大连大商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5,000,000.00	75,000,000.00
大连大商集团鞍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000,000.00	
大庆市庆莎商城有限责任公司	72,688,921.21	67,523,899.83
大连大商集团哈尔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大庆市新百大购物有限公司	3,015,472.46	139,472.46
济南人民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46,038,465.35	

注：

A、根据公司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哈尔滨办事处于 2006 年 12 月 15 日签定的《债权转让协议》，公司以 2800 万元的价格受让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哈尔滨办事处享有的对大庆市庆莎商城有限责任公司的债权及其从属权力。按照受让债权的金额，公司确认了对大庆市庆莎商城有限责任公司的 67,523,899.83 元的其他应收款。

B、2006 年 7 月 25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国贸大厦与大连大商集团哈尔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按合同规定国贸大厦已于 2006 年 8 月 3 日支付给大连大商集团哈尔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定金 9000 万元。

C、2006 年 5 月 10 日，公司与大商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原《房屋租赁合同》的基础上，重新签定了新的《房屋租赁合同》，按照合同规定，公司共向大连大商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了 7500 万元的合同定金。

D、2007 年 7 月 5 日公司与大连大商集团鞍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公司承租鞍山地产负责开发建设的位于鞍山市的大商鞍山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大厦中的商场部分，房屋面积 7.5 万平方米，租赁期为 20 年。公司已支付定金 4500 万元。

③应付帐款

企业名称	期末	期初
大连易玛特软件开发中心		108,238.68
大连大商天然矿泉水公司	247,232.83	82,622.06

④其他应付款

企业名称	期末	期初
大庆市大楼出租车服务有限公司		2,437,229.83
大连新玛特新光酒楼有限公司	3,643,987.35	3,500,659.04
大连大商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4,672,497.34	
大连易玛特软件开发中心	325,690.36	40,624.00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本年度	上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06 万元	667 万元

3、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经大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本公司与 2007 年 7 月 4 日与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收购协议》和《资产转让协议书》,以 2,192.12 万元的价格收购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拥有的大庆乙烯百货商场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大庆龙凤商场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及大庆市百大宾馆有限公司 70%股权,以 1,037.90 万元价格收购大庆让胡路商场的全部资产和大庆龙岗商场的全部资产。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上述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本公司对该等交易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购买价款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

该等企业合并后保留法人资格的大庆市百大宾馆有限公司、大庆新东方服饰有限公司和大庆市龙凤购物有限责任公司,在比较报表的 2006 年度视同以目前状态存在,纳入本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

十、或有事项

1、2004 年 7 月 13 日，更生公司株式会社迈凯乐（以下简称“迈凯乐”）与本公司、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大厦”）等五方就迈凯乐持有的国贸大厦 70%的股权转让事宜签订《转让合同》，其中《转让合同》第 8 条约定：国贸大厦于本合同签署日起 600 天内，可按现在的使用方法和形态继续使用现在使用中的“迈凯乐”中文商号及墙体上的商号及标识，不使用迈凯乐的其他商号。如国贸大厦逾期继续使用上述商号和标识，迈凯乐有权要求国贸大厦禁止使用，且应按每天转让金的 1%的金额向迈凯乐支付违约金。在不足 600 天时，本公司已将“迈凯乐”改为“麦凯乐”，将“MYCAL”改为“MYKAL”。该商号涉及本公司大连、青岛两地四个店铺。迈凯乐据此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仲裁请求为：

①、请求裁定被申请人本公司及国贸大厦立即停止在本公司及分支机构名称、商场内外、销售活动或有关的任何情况和场合以任何形式使用“迈凯乐”、“MYCAL”、“麦凯乐”、“MYKAL”及“マイカル”作为商标、商号、字号或标识；

②、请求裁定被申请人国贸大厦向申请人支付违约金，计算期间为 2006 年 3 月 5 日至被申请人达到上述第 1 项仲裁请求所述条件之日，计算方式为每天支付转让金 1500 万元人民币的 1%，暂计至 2006 年 9 月 30 日为 3,150 万元人民币；

③、请求裁定被申请人承担本案件仲裁费及申请人因本案争议支出的律师费等所有相关费用。

目前此案正在仲裁过程中。

2、鉴于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青岛麦凯乐商贸有限公司使用了改变后的“麦凯乐”、“MYKAL”商号，迈凯乐也据此向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民事诉讼请求：

①、请求法院依法判令本公司及青岛麦凯乐商贸有限公司立即停止在商场、销售活动或有关的任何情况和场合以任何形式使用“麦凯乐”及“MYKAL”作为商号、字号、标识，并不得使用任何其他与“迈凯乐”和“MYCAL”相近似的文字作为商号、字号、标识；

②、请求裁定本公司及青岛麦凯乐商贸有限公司承担本案诉讼费及原告因本案争议支出的律师费、差旅费等所有相关费用 20 万元。

目前，此案正在审理之中。

3、公司以固定资产等有形资产对外抵押，取得银行贷款 900,600,000.00 元。抵押物分别为佳木斯百货的营业楼和土地、佳木斯华联商厦的土地和营业楼、吉林百货的营业楼、七台河新玛特营业楼和土地、鸡西新玛特营业楼和土地、大庆新玛特、牡丹江百货的营业楼、青岛麦凯乐土地和营业楼及沈阳房地产的房产和开发产品，上述抵押物的期末原值和净值合计分别为 1,507,538,223.27 元和 1,189,729,924.35 元。

4、2007 年 11 月 28 日，公司与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和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大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定了《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公司为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借入的 1.8 亿元人民币短期贷款提供保证，贷款期限为 2007 年 11 月 28 日至 2008 年 11 月 28 日。

十一、承诺事项

1、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租入多处房产作为公司所属分公司、子公司的营业场地，公司 2008 年需支付租金 31,103.21 万元；2009 年需支付租金 29,222.00 万元；2010 年需支付租金 19,360.96 万元；2011 年及以后年度累计需支付租金 269,013.79 万元。

2、2007 年 11 月 29 日公司与淄博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淄博商厦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收购淄博商厦有限责任公司的 60% 股权，收购价款 50,000 万元，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已支付定金 1,000 万元。

3、2007 年 11 月 29 日公司与自贡市英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自贡市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等签署《自贡市英祥商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收购自贡市英祥商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收购价款 22,251 万元，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已支付定金 1,000 万元。

4、2007 年 11 月 29 日公司与太原银建房屋开发有限公司、山西超世纪商贸广场有限公司和董利生签署《房地产转让协议》，收购山西超世纪商贸广场房地产，收购价款 24,000 万元，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已支付定金 3,000 万元由各方共同监管。

5、公司与刘本生签署《资产转让合同书》，收购庄河市金龙大厦 4,800 万元，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已支付定金 2,300 万元由交易各方共同监管。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日本国际协力银行与公司控股子公司国贸大厦因双方美元借款合同纠纷事项，将国贸大厦诉至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由于原借款合同担保人日本更生公司株式会社迈凯乐已进入企业破产阶段，日本国际协力银行要求国贸大厦提前偿还借款本金、利息及相应的“未付款利息”。2008 年 3 月 10 日，经协力银行、国贸大厦友好协商，签署《和解协议》。2008 年 3 月 12 日，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依据《和解协议》，下达(2002)辽民四初字第 1 号民事调解书。主要内容为：

(1) 协力银行对于国贸大厦所欠全部贷款本息余额，同意向国贸大厦主张全部还款本息金额为 1,250 万美元，其余本息余额协力银行全部放弃；

(2) 协议生效后二个月内，国贸大厦向协力银行首次还款 625 万美元，首次还款日起六个月内，一次性偿还剩余 625 万美元；国贸大厦实际支付完毕 1,250 万美元是协力银行放弃其他全部债权的前提条件。

(3) 案件受理费人民币 3,510,010.00 元、保全费人民币 3,463,958.00 元由协力银行负担。

2、根据公司与合作方新光酒楼（中国）有限公司达成的协议，2008 年 3 月 11 日已开始对大连新玛特新光酒楼有限公司进行清算。

3、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2005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与山东济南人民商场儒商百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儒商百货）和山东儒商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儒商服饰）分别签署了《儒商百货有限公司资产重组合同》和《儒商服饰有限公司资产重组合同》，根据合同的规定，公司以每股 6 元的价格收购儒商百货的全部股权 50 万股和儒商服饰的全部股权 70 万股，同时儒商百货收购其控股子公司山东济南人民商场五星百货有限公司的个人股股本 10 万股，对儒商百货和儒商服饰的收购价款分别为 300 万元和 420 万元。根据重组合同，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向上述两公司增资成立控股子公司，公司分别持有 90%的股权。上述收购事项已经 2005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 21 次会议审议通过。2006 年 1 月 13 日，公司分别支付了上述股权收购款项 300 万元和 420 万元；

另外，2006 年 8 月 28 日，公司与上海波司登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定了《股权转让合同》，将公司上述受让持有儒商服饰的全部股权以 42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上海波司登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已于 2006 年 9 月 4 日收到该笔股权转让款。

有关儒商百货的股权变更登记手续于本期办理完成，本期公司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2005 年 12 月 20 日，公司与北京银泰太平洋百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银泰）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 600 万元受让北京银泰持有的大连银泰百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银泰）60%的股权，并同意于股权过户完成之日起五日内代替大连银泰偿付其尚欠北京银泰的借款 666.15 万元，并承接原由北京银泰为大连银泰提供的 1710 万元的银行贷款的连带保证责任。2006 年 1 月 4 日，公司根据《股权转让协议》支付了部分股权收购款项 400 万元，

公司与北京银泰、大连和平商业广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平广场）、中国银泰投资有限公司又签定了新的《大连银泰百货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就 2005 年 12 月 20 日的《股权转让协议》进行了如下变更：

(1) 北京银泰和和平广场同意将其各自持有的大连银泰 60%和 4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公司，转让后公司持有大连银泰 100%的股权；

(2) 北京银泰同意股权转让款为 0 元，债权转让款为 400 万元，鉴于公司前期已向北京银泰支付了 400 万元的股权转让款，北京银泰同意用此款抵顶本合同项下的债权转让款 400 万元，自此公司和北京银泰的股权转让款及债权转让款已全部结清；

(3) 和平广场同意股权转让款为 0 元，同意免除大连银泰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欠缴的工程款、物业管理费及租金共计 427 万元，免除大连银泰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应缴纳的公共区域能源费、物业管理费及租金，免除大连银泰 2006 年 12 月 31 日前承租房屋内所发生的能源费中的 100 万元；

(4) 公司同意作为大连银泰 1710 万元银行贷款本金新的唯一保证人，担保大连银泰继续偿还该笔贷款本金和利息。（该款项公司已收回。）

(5) 和平广场同意大连银泰欠缴的 200 万元能源费（已扣除免除的 100 万元）由公司和北京银泰分担。

上述收购事项已经 2007 年 1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 31 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有关股权变更登记手续于本期办理完成。本期公司已对大连银泰进行清算完毕，相关损失计入公司当期损益，设立分公司大连千盛百货原址继续经营。

3、2005 年 1 月 2 日，公司与大连世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达集团”）签署《托管协议书》，自 200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由公司经营管理世达集团所有的旅顺世达购物广场，并同意该广场以“大商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旅顺世达店）”的新商号进行经营，公司每年按照休闲广场的销售总额提取一定比例的委托经营管理收入，提取比例如下：年销售额在 5000 万元以下时按照 1%提取；年销售额在 5000 万元到 1 亿元时按照 1.5%提取；年销售额在 1 亿元以上时按照 2%提取。大小家电商品销售按照上述约定比例减半提取。超市部分按照超市销售总额的一定比例提取委托经营管理收入，提取比例如下：年销售额在 1 亿元以下时按照 1%提取；年销售额在 1 亿元以上时按照 1.5%提取。休闲广场年终利润额超过 500 万元时，公司按照超过 500 万元的部分提取 30%作为奖励性收益，低于 500 万元时不提取奖励性收益。

4、沈阳鹏利广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鹏利）就与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事项将公司诉至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2003 年 1 月公司与沈阳鹏利签定了沈阳市大东区小东路 8 号的《租赁合同》，租赁期限 20 年，由于双方就物业交接前后的租金问题产生纠纷，沈阳鹏利要求双方解除《租赁合同》，要求支付 616.5 万元租金及滞纳金，并要求给付 7000 万元的违约金。公司认为沈阳鹏利违约在先，并且该租赁的物业存在大量瑕疵，又拒不履行维修义务。因此，公司据此已经向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反诉。

2007 年 3 月 15 日，公司与沈阳鹏利签订了《协议书》。4 月 10 日，经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双方自愿达成调解协议，主要内容如下：解除本公司与沈阳鹏利于 2003 年 1 月 30 日签订的《租赁合同》，本公司承租的 A 座租金交至 2004 年 9 月 10 日止；沈阳鹏利向本公司支付

2,370 万元装修投入补偿金、1,730 万元连廊补偿金；本案诉讼费用 195,417.50 元由沈阳鹏利负担，反诉费用 27,505.50 元由本公司负担。

5、2007 年 1 月 9 日，公司与佳木斯宜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承租位于佳木斯市前进区顺和街 2 号之整体建筑，建筑面积 78,600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20 年，年固定租金 2,300 万元，并自正式营业后第二个财务年度始，以销售额超出 3 亿元的部分为底数，在保证实现利润总额 1,500 万元的前提下，按 1.5%的比例确定为抽成租金。租赁后公司拟将其改建为佳木斯新玛特，该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29 日开业经营。

6、2007 年 1 月 9 日，公司与桦南县宏林地下商场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承租位于佳木斯市桦南县胜利街桦苑公寓地下整体建筑，建筑面积 8,230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20 年，自起租日始，前 5 年固定租金每年为 100 万元，从第 6 年到第 10 年每年租金为 110 万元，后 10 年租金另议，最高不超过 160 万元。租赁后公司将其改建为佳木斯桦南购物中心，于 2007 年 1 月 26 日正式开业。

7、2007 年 1 月 8 日，公司与伊春百货大楼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 1,600 万元人民币价格受让伊春百货大楼 100%股权。收购后公司投入资金将其新建为大商集团伊春百货大楼有限责任公司，伊春百货于 2007 年 10 月 1 日开业经营。

十四、其他补充资料

1、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7 修订）的规定，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发生额情况如下（收益为+，损失为-）：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54,232.61	1,335,487.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669,884.24	3,362,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但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设立的有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除外；		
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小于合并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损益	50,345.3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396,998.10	
委托投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511,900.4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	(1,122,696.17)	

益		
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预计负债产生的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44,040,329.99	(34,478,200.07)
200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福利费的结余	91,909,476.40	
其他非经营性损益项目		1,041,237.18
小计	159,110,470.94	(28,739,475.89)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	36,496,287.21	(8,952,291.02)
少数股东所占份额	3,371,376.4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9,242,807.31	(19,787,184.87)

2、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07 修订）的规定，本公司全面摊薄和加权平均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52	11.14	10.89	11.64	1.03	1.03	1.03	1.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9	11.88	6.61	12.40	0.63	1.09	0.63	1.09

(2) 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稀释每股收益 = (P +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转换费用) × (1 - 所得税率)) / (S₀ + S₁ + S_i × M_i ÷ M₀ - S_j × M_j ÷ M₀ - S_k +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7 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证监会计〔2007〕10 号）的规定，本公司 2006 年度净利润差异调节表如下：

项目	金额
2006 年度净利润（原会计准则）	258,458,294.06
追溯调整项目影响合计数	60,971,634.32
其中：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辞退福利	18,139,461.82
所得税	18,000,516.64
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10,257,091.08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2,838,672.44)
少数股东损益	17,175,722.50
被合并企业合并前实现的利润	67,213.72
2006 年度净利润（新会计准则）	319,259,627.3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之净利润	301,304,009.25
少数股东损益	17,888,404.41
被合并企业合并前实现的利润	67,213.72
假定全面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备考信息	
其他项目影响合计数	
其中：2006 年度计提但未使用的福利费对净利润的影响数	22,301,823.51
2006 年度模拟净利润	341,561,450.8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之净利润	322,942,383.77
少数股东损益	18,551,853.40
被合并企业合并前实现的利润	67,213.72

4、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切实做好上市公司 2007 年报执行新会计准则监管工作的通知》（证监办发〔2008〕7 号）规定，本公司 2007 年 1 月 1 日股东权益调节过程及作出修正的项目、影响金额及其原因如下：

编号	项目名称	2007 年报披露数	2006 年报披露数	差异	原因说明
	2006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权益（原会计准则）	2,557,329,078.69	2,557,329,078.69		
1	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27,099,243.25	21,490.73	27,077,752.52	(1)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其他采用权益法核算	21,490.73	21,490.73		

	的长期股权投资贷方差额				
2	拟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3	因预计资产弃置费用应补提的以前年度折旧				
4	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辞退补偿	(63,322,621.22)		(63,322,621.22)	(2)
5	股份支付				
6	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重组义务				
7	企业合并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商誉的帐面价值				
	根据新准则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0	金融工具分拆增加的权益				
11	衍生金融工具				
12	所得税	35,699,138.29	35,699,138.29		
13	少数股东权益	88,314,936.72	72,591,888.74	15,723,047.98	(4)
14	B 股、H 股等上市公司特别追溯调整				
15	其他	147,114,904.17		147,114,904.17	(3)
	2007 年 1 月 1 日股东权益(新会计准则)	2,792,234,679.90	2,665,641,596.45	126,593,083.45	

(1) 根据《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公司将因投资子公司而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共计 102,678,364.45 元，在规定期限内进行摊销，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摊销计入损益 27,099,243.25 元，尚未摊销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为 75,579,121.20 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 号》的规定，对在首次执行日以前已经持有的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应在首次执行日进行追溯调整，视同该子公司自最初即采用成本法核算。因而对子公司追溯调整后形成商誉 102,678,364.45 元，调增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27,099,243.25 元。因 2006 年报披露时《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 号》尚未颁布，因此 2006 年报披露数中未包括此项调整，导致存在差异。

(2) 公司多年来实施职工内部退休政策，由于这部分职工不再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将自 2006 年 12 月 31 日至正常退休日之间期间，公司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按照规定的折现率折现后，确认为预计负债。调减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63,322,621.22 元。

(3) 公司在收购部分子公司时，因为接收并安置原单位职工，当地政府给予收购价款的减免，相关子公司作为负债处理。由于公司没有计划大规模裁减已接收的原单位职工，因此，相关的经济利益并非很可能流出公司，已不符合新会计准则关于负债的定义。在首次执行日进行追溯调整，调增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147,093,967.20 元。

上述附注九—3 所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比较的 2006 年度报表相应调整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02,936.97 元。

(4) 上述(2)和(3)项调整，相应调增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5,723,047.98 元。

5、本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之会计报表编制基础所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 2006 年 1 月 1 日股东权益影响如下：

项目名称	金额
2006 年 1 月 1 日股东权益（原会计准则）	2,369,401,480.83
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16,842,152.17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其他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贷方差额	
拟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因预计资产弃置费用应补提的以前年度折旧	
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辞退补偿	(75,866,896.42)
股份支付	
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重组义务	
企业合并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商誉的帐面价值	
根据新准则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分拆增加的权益	
衍生金融工具	
所得税	12,621,160.77
少数股东权益	74,279,746.02

B 股、H 股等上市公司特别追溯调整	
其他	147,093,967.20
2006 年 1 月 1 日股东权益（新会计准则）	2,544,371,610.57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企业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的审计报告。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牛钢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3 月 25 日